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CO.,LTD.

2017 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10
第五节 年度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3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	35
第八节 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	3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9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公司法定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注册资本	231.49 亿元
经营范围	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4009 号投资大厦 18 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勇健
邮政编码	518048
企业网址	www.sihc.com.cn
电子邮箱	lwp@sihc.com.cn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gzw.sz.gov.cn www.sihc.com.cn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及联系电话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 5020 号证券大厦 16 层；联系电话：0755-82903666

#### (二) 企业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

#### (三) 年报公开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甘卫斌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9 号 投资大厦 1806 室	83883971	82912034	gwb@sihc.com.cn

##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龄	性别	学历
1	王勇健	董事长、党委书记	53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2	王文杰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48 岁	男	大学本科
3	冯青山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51 岁	男	大学本科
4	樊时芳	董事、财务总监	47 岁	女	硕士研究生
5	陈志升	董事	56 岁	男	博士研究生
6	张 志	董事	50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7	蔡晓平	董事	44 岁	男	大学本科
8	刘晓东	董事	46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9	伍先锋	监事（主持监事会全面工作）	55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0	栗 淼	监事	44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1	高建辉	监事	46 岁	男	大学
12	林发成	监事	41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3	王华本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55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4	杨红宇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51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5	刘征宇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47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6	姚 飞	副总经理	50 岁	男	博士研究生
17	王昱文	副总经理	50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8	黄 宇	总会计师	44 岁	男	硕士研究生
19	王 戈	总工程师	46 岁	男	大学本科

### (二) 董事简介

**王勇健**：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深圳市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文杰**：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8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冯青山**：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曾任深圳市纪委办公厅副主任、深圳市纪委党风廉政建设室主任；2015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樊时芳**：董事、财务总监。曾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审计部会计师、副经理, 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企业一部副部长、产权管理与法律事务部部长；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陈志升**：董事。曾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09年12月起任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志**：董事。现任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任、深圳前海鼎颂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蔡晓平**：董事。曾任深圳市国资委考核分配处处长；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刘晓东**：董事。曾任中银保险稽核中心（杭州）内控督导；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 （三）监事简介

**伍先锋**：监事（主持监事会全面工作）。曾任深圳市国资委企业改革处处长、资本运作管理处处长、深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主持监事会全面工作）。

**栗淼**：监事。曾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

监；现任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高建辉**：监事。现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7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林发成**：监事。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2017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 （四）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王华本**：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曾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1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红宇**：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曾任深圳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处长；2016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征宇**：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曾任深圳市国资委监督稽查处处长、本公司总会计师；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姚 飞**：副总经理。曾任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昱文**：副总经理。曾任深圳第26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组委会执行局党组成员、外事联络部部长、深圳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市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党组成员、市友协专职副会长；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黄 宇**：总会计师。曾任深圳市国资委社会事业处主任科员、企业二处主任科员、本公司财务预算部副部长、部长、办公室（信访办）主任；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王 戈**：总工程师。曾任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五）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部员工159人，构成如下：

	人数	所占比例
<b>教育程度的类别</b>	——	——
博士	4	2.5%
硕士	80	50.3%
本科	71	44.7%
大专及以下	4	2.5%
<b>职称的类别</b>	——	——
高级职称	19	11.95%
中级职称	48	30.19%
初级职称	10	6.29%
其他	82	51.57%
<b>年龄的类别</b>	——	——
35岁以下	73	45.91%
36-45岁	58	36.48%
46岁及以上	28	17.61%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金额单位：亿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加额	增减比率 (%)
营业收入	469.79	438.72	31.07	7.08%
营业成本	239.72	206.54	33.18	16.07%
期间费用	94.03	92.02	2.01	2.19%
其中：营业费用	61.96	66.39	-4.43	-6.67%
管理费用	23.21	19.75	3.46	17.52%
财务费用	8.86	5.88	2.98	50.66%
<b>利润总额</b>	193.10	150.98	42.12	27.90%
净利润	149.81	113.76	36.05	31.69%
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4.27	58.43	25.84	44.22%
资产总额	4,792.12	4,002.48	789.64	19.73%
负债总额	2,593.13	2,255.33	337.80	14.98%
所有者权益	2,198.99	1,747.14	451.85	25.86%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75.84	1,141.11	334.73	29.33%
资产负债率	54.11%	56.35%	-2.25%	-3.99%
净资产收益率	7.59%	6.66%	0.93%	13.94%
成本费用利润率	54.56%	47.12%	7.44%	15.79%
成本费用占收入比重	75.34%	73.03%	2.31%	3.16%

备注：

1.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平均所有者权益 × 100%

成本费用利润率 = 利润总额 / (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 × 100%

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 / 营业收入 × 100%

2. 资产、负债同比下降主要是随着证券市场行情下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信证券融资融券和客户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等）规模缩减等因素所致。

## 第四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一、概述

2017 年是本公司实施“十三五”战略规划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在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监事会监督支持和经营班子的有力执行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团结带领公司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锐意改革创新，奋勇攻坚克难，全力推进金控平台建设、“圈层梯度、一区多园”、科技产业培育战略实施、企业重组混改和对标淡马锡综合改革等工作，公司改革创新和转型发展工作迈上新台阶，为深圳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主要做好了以下工作：

（一）以权威、专业、高效为目标，着力完善公司治理，董事会决策核心作用有效发挥

2017 年，董事会会议次数和议题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全年共召开 26 次董事会，共审议议题 156 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26 次会议，研究议题 66 项。科学审慎完成“十三五”规划、园区项目投资、资本运作、整合重组、混改等重大事项决策。

董事会以淡马锡等国际一流企业为标杆，以权威、专业、高效为目标，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形成了民主开放、质疑辩论、积极沟通、务实高效的董事会文化。2017 年新增 2 名专职董事，董事会结构进一步优化。加强与市国资委沟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报

告制度，科学规范决策。全面完成公司本部和系统企业章程修订工作。组织本部兼职董监事和系统企业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到世界 500 强企业万科总部参观学习，外请专家授课，持续督导系统企业加强董事会建设，切实通过企业董事会贯彻公司股东意志，公司对直属企业的治理管控效能以及直属企业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高效性显著增强。

（二）以公司“十三五”规划为指引，着力督导战略实施落地，经济社会效益和发展质量全面提升

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董事会主动作为，紧扣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目标，聚焦经营管理主业，抢抓机遇开拓市场，认真做好经营预算的编制落实，督导经营班子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积极帮助系统企业解决经营困难和发展瓶颈问题，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确保年度经营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1. 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9.79 亿元、利润总额 193.10 亿元，截至 2017 年底，总资产 4,792.12 亿元、净资产 2,198.99 亿元，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均位列市属国企第一位，圆满完成了各项经济指标，全年经营情况呈现稳中有进、质效双增的良好局面。

**2. 金控平台建设加快实施。**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动组建金融投资控股平台的战略部署，明确了金控平台建设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和具体措施，积极推动金融牌照的收购或新设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明确基金群的方向定位、构成体系、运作模式及

保障机制，全年新设深圳湾天使基金等 5 只基金，新设基金总规模 128 亿元，公司系统基金群涵盖各类基金 23 只，总规模达到 410 亿元。积极提升证券板块竞争力，督导国信证券狠抓内部风控体系建设，构建了 IPO、再融资、并购重组三大业务鼎立发展的良好格局，高新投和中小担集团增资扩股后，成为担保行业综合实力领先的“双龙头”，为把公司打造成为具有鲜明特色的综合型金融控股集团，奠定了坚实基础。

**3. “圈层梯度、一区多园”战略格局初步形成。**按照科技资源活跃、园区资源稀缺、协同深圳产业发展原则，在抓好深圳湾核心园区开发运营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选择重点区域、重点城市进行投资布局，在核心、基石、卫星、辐射及海外等圈层拓展了一批新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及所属企业共有园区超过 50 个，总建筑面积近 3000 万平方米，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入选全市投资推广产业链专业园。这些园区不仅是拉动投控公司“十三五”规划实施的重要抓手，还将全面提升深圳在全国、乃至全球的创新资源配路能力，有序推进深圳配套产业外溢发展，吸引核心级产业集聚深圳，助力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发展和深圳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建设。

**4. 以改革创新推进产业布局全面优化。一是投融资和资本运作屡创佳绩。**建立资金管理制度和多元融资机制，为重大项目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并购香港合和基建，支持国信证券发行公司债，认购国泰君安 H 股并同步实现反摊薄，认购国泰君安可转债并取得良好收益，增持天音控股，回购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

中小担集团 35%股权，为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做强做优做大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混改和重组整合工作成效显著。**落实深圳市国资国企“资源整合年”战略部署，按照“能混尽混”原则，全年启动 11 家、完成 7 家企业混改，其中 3 家企业同步实施了管理层与核心骨干持股，合计引入社会资本 48 亿元，有效放大了国有资本功能，极大释放了内在活力。全年通过产权划转、主业整合、清算处谿和委托管理等方式，减少直管企业 27 家，系统企业“小散弱”问题明显改观，布局结构更加优化，发展质量显著提升。**三是创新扶持力度持续加大。**把创新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科技创新“十大行动计划”，聚焦科技产业发展方向，着力完善创新体制机制、创新商业模式，积极走科技创新、品牌引领和外溢发展道路。出台改革创新容错等制度办法，推进兰科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等一批创新载体建设，全年创新研发投入 2.7 亿元，累计新增专利 57 项，共获得国家、省、市级奖励 197 项，在参加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研究重大科研成果、参与军地融合发展、深化国际交流合作等方面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

**5.履行社会责任表率作用充分发挥。**在抓好经营的同时，以更高的站位、更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指导下属企业高质高效完成引进高端人才、承办高端展会、承接政务接待、发展幼教事业、举行公益演出等工作任务，切实当好了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平台抓手；推进对口河源市龙川县贝岭镇米贝村、石马村精准扶贫工作，发起设立“深投控公益基金”，实施“智力扶贫工程”，

全年开展帮扶项目 27 个、投入资金超 1,100 万元，很好地发挥了服务城市发展、助力改善民生的功能作用。

**6. 以对标淡马锡为契机推进自我革新，总部能力和管控水平显著增强。**一是完成对标淡马锡顶层设计。研究制定了对标淡马锡综合改革“1+7”方案，提出了具体对标改革措施，确立了系统性改革的时间表和路线图。二是领导班子和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严格落实“四凡四必”和“三书”等制度。全年完成 23 家企业领导班子换届，完成 5 家企业经营班子市场化选聘，为深入推进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改革积累了经验。完成本部组织架构调整，为员工搭建职业发展“双通道”，通过多渠道引进专业人才、向国资委推荐后备人才、成立投控大学培育人才、改革绩效考核机制激励人才，员工的年龄结构、专业结构和梯队建设得到显著优化，工作积极性明显提高。三是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制定出台重大项目风险管理工作指引，首次明确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对全方位、全流程风险管控体系进行细化分工，建立了投资项目风险管理框架和机制，项目风险管理运作实现常态化。通过“油门和刹车”的平衡，助力企业又稳又快发展。四是安全生产管理基础不断夯实。狠抓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双重预防机制，推动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对地产开发、建筑施工、老旧物业、人流密集、危化品、幼儿园等重点领域企业开展“四不两直”和专项检查，组织系统企业联动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攻坚，积极构建物业安全风险防范体系，认真推进安全生产培训

教育和应急管理工作，系统企业全年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三）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公司党的建设，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作用提升到新的高度，充分履行管党治党职责，切实发挥了统一思想、引领方向、把握大局、谋划发展的作用。**一是党建主体责任持续强化。**全面推进党建进章程，优化党委会议事规则，制定党委参与企业“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权责清单，进一步明确了党委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组织直属企业签订党建工作责任书，开展了年度党组织书记述职述评和党建专项考核。**二是党建质量水平进一步提升。**大力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统一思想、推动工作。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支部树品牌、书记抓项目、党员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立足深圳湾创业广场，倡导“跟党走一起创业”，探索“党建孵化+产业孵化”的新路子，打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园区党建“新高地”，受到中央、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三是党风廉政建设从严从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签订党廉责任书，组织“述责述廉述德”，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紧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岗位的廉洁风险，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氛围更加浓厚。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一）概述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697,906.24	4,387,243.81	7.08%
营业成本	2,397,208.89	2,065,359.98	16.07%
销售费用	619,586.02	663,855.63	-6.67%
管理费用	232,105.37	197,497.04	17.52%
财务费用	88,564.55	58,809.79	50.59%
所得税费用	432,957.39	372,193.79	1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1.61	-256,728.14	81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050.34	-857,392.16	7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216.68	-2,366,330.04	215.42%

## (二) 主营业务构成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1. 建筑房地产板块	1,055,199.03	725,009.23	-36,730.63	22,486.21
建筑业	187,824.23	181,709.86	13,647.83	13,866.55
房地产	867,374.80	543,299.37	-50,378.46	8,619.67
2. 金融板块	1,278,534.54	1,464.48	-58,153.81	269.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2,021.87	0.00	-170,528.50	
自营业务	556,512.67	1,464.48	112,374.68	269.72
3. 交通物流板块	855,759.17	545,593.29	166,406.41	242,280.87
收费公路	614,354.80	357,453.65	93,435.01	198,170.13
物流业	222,682.35	170,587.26	73,826.94	42,970.96
交通运输	18,722.02	17,552.38	-855.55	1,139.78
4. 现代服务业	1,057,950.33	770,343.27	231,547.81	174,847.17
物业管理、租赁	287,068.85	160,528.31	40,827.64	9,651.39
担保业	121,109.13	48,874.15	17,185.60	5,127.00
服务业	649,772.35	560,940.81	173,534.57	160,068.79
5. 制造与贸易板块	381,003.18	324,036.19	58,277.23	46,575.94
国内外贸易	49,039.12	48,134.28	5,571.96	5,115.67
制造业	331,964.06	275,901.91	52,705.27	41,460.27
6. 其他板块	69,459.98	30,762.43	-50,684.59	-154,611.00
合 计	4,697,906.23	2,397,208.89	310,662.42	331,848.91



### (三)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049,880	16.80%	9,274,003	23.17%	-6.37%	证券行业客户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442,442	0.92%	412,534	1.03%	-0.11%	
拆出资金	4,014,439	8.38%	4,015,445	10.03%	-1.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82,782	6.85%	3,248,926	8.12%	-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77,419	9.34%	2,494,095	6.23%	3.11%	
存货	2,924,301	6.10%	3,247,241	8.11%	-2.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60,872	24.75%	7,683,194	19.20%	5.55%	金融资产市值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847,270	5.94%	1,641,742	4.10%	1.84%	
长期股权投资	1,916,264	4.00%	1,606,671	4.01%	-0.01%	
固定资产	973,765	2.03%	907,991	2.27%	-0.24%	
无形资产	2,459,176	5.13%	2,192,186	5.48%	-0.35%	
预付款项	160,213	0.33%	179,789	0.45%	-0.12%	
其他流动资产	2,263,742	4.72%	1,357,583	3.39%	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317	0.59%	311,365	0.78%	-0.19%	
应收票据	14,562	0.03%	8,724	0.02%	0.01%	

####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1,232,374	4.75%	181,835	0.81%	3.94%	
长期借款	1,639,900	6.32%	877,037	3.89%	2.43%	
应付账款	1,810,272	6.98%	1,883,576	8.35%	-1.37%	
预收款项	746,299	2.88%	913,266	4.05%	-1.17%	
应交税费	366,725	1.41%	408,023	1.81%	-0.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87,206	8.43%	1,296,349	5.75%	2.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3,857,843	14.88%	5,317,884	23.58%	-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578	0.63%	851,107	3.77%	-3.14%	
应付债券	5,177,310	19.97%	5,138,987	22.79%	-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7,790	8.55%	1,355,240	6.01%	2.54%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资产规模大、资信状况好

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盈利水平较高，债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稳健，主体信用等级连续多年为 AAA，总资产规模 4,792 亿元，资产负债状况保持在 55%以下，本部持有强流动性的货币资金和金融资产，其中包括了中国平安、南方基金、国泰君安、南山开发等优质企业的股权，企业资信等级长期维持在较高水平。

#### （二）行业分布广、腾挪空间大

公司行业分布涉及了金融服务、房地产开发、建筑施工、园区经营、新兴产业、规划设计、人力资源、文化创意、酒店管理、会展服务、教育培训、物业管理等领域，一批企业和项目呈现出强劲的发展态势和巨大的潜力空间。公司开展资本运作、业务板块协同、资源优化配路以及服务城市、承担国企社会责任方面具有较大可作为的空间。

#### （三）部分所属企业行业知名度大、市场影响力强

公司拥有国信证券、高新投、中小担集团等一批细分行业的领先企业，拥有国信证券、深物业、深深房、深纺织、深国际、天音控股、通产丽星 7 家上市公司，拥有六大优质产业园区项目，深总院、水规院、交通中心、会展中心、深投环保等在全国同类机构排名前列。

#### （四）政企关系顺畅、外部环境优良

公司作为市国资委辅助履职平台、**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平台，政企关系联系紧密，在深圳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作为贯彻实施城市发展战略和政策重要抓手的功能将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

#### （五）管理规范有序，员工忠诚度高

公司长期站在改革前沿，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组织管理体系，锻炼了一支熟悉国资监管政策制度，作风过硬、执行得力、素质较高的人才队伍，形成了忠诚事业、无私奉献、坚韧执着、敢于攻坚克难的工作作风。

## 四、子公司及参股企业情况

### (一) 主要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币种	金额 (万元)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53%	证券交易服务	RMB	820,000.00	19,963,797	1,192,361	457,875
2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4.24%	物流	HKD	187,499.41	5,934,548	839,358	410,961
3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RMB	18,000.00	177,596	260	8
4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	包装	RMB	60,000.00	491,643	164,183	20,674
5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1.80%	担保	RMB	727,734.67	1,346,953	150,517	83,887
6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55%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101,166.00	398,926	134,591	18,492
7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4.53%	贷款担保	RMB	549,529.32	1,131,733	90,707	41,040
8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66,800.00	638,341	332,029	54,967
9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8%	偏光片、纺织品	RMB	51,127.41	419,575	147,555	7,366
10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82%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59,597.91	539,333	290,469	62,296
11	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	园区地产开发销售	RMB	20,000.00	340,153	63,583	5,516
12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100%	资本市场服务	RMB	198,280.00	276,154	0	-85
13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物业管理	RMB	3,000.00	103,606	40,849	4,105
14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	建筑设计咨询	RMB	8,000.00	139,665	103,798	3,746
15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0%	招投标服务	RMB	8,000.00	32,028	9,173	1,770
16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100%	企业孵化	RMB	11,000.00	65,861	15,239	2,389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币种	金额 (万元)			
17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60%	互联网开发	RMB	7,000.00	14,325	7,355	-1,995
18	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物业管理	RMB	990.00	14,522	18,010	3,573
19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76%	工程施工	RMB	30,000.00	214,925	157,567	6,371
20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园区开发及运营	RMB	10,000.00	79,118	31,984	10,093
21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展馆运营	RMB	5,000.00	98,568	50,965	6,767
22	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	100%	物业租赁、教育培训	RMB	3,800.00	45,395	37,077	2,288
23	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公司	100%	国内贸易	RMB	5,000.00	36,647	11,036	700
24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00%	公路客货运管理	RMB	5,000.00	83,271	34,327	698
25	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100%	人才信息服务	RMB	6,000.00	171,331	350,254	2,348
26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	交通研究、工程咨询	RMB	3,750.00	15,467	11,598	616
27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	水务规划服务	RMB	4,000.00	73,961	36,052	3,429
28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40%	城市规划设计	RMB	1,500.00	49,031	30,074	2,513
29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体育活动服务	RMB	2,000.00	12,353	10,748	1,031
30	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	100.0%	通信管道管理	RMB	40,000.00	52,497	5,877	3,274
31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环保治理	RMB	10,000.00	177,638	85,785	6,612
32	深圳市实验幼教集团有限公司	100%	幼儿教育运营	RMB	1,000.00	1,360	2,144	55
33	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商务服务业	RMB	12,000.00	25,790	0	7
34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1%	保险	RMB	300,000.00	595,777	29,778	-18,339

## （二）主要参股企业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行业或产品服务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7%	保险	8,908.82	890.88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1%	银行	1,960.11	702.23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8%	证券	238.04	98.82
4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14%	电力	155.46	7.49
5	南方基金有限公司	30.00%	基金	34.24	9.42
6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1%	混凝土	12.29	0.31
7	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有限公司	40.00%	认证检测	1.46	0.25
8	招商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保险	4.85	-1.38
9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69%	投资管理	6.02	2.00
10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基金	0.20	0.13
11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0%	投资管理	0.82	0.54
12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48%	投资管理	0.32	0.55
13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40%	通讯	125.23	2.03

## 五、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本公司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攻坚之年。总体工作思路是：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市场导向，坚持新发展理念，以“走在最前列”标准践行总书记赋予广东的“四个走在全国前列”重要使命，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统一部署，紧扣公司“十三五”规划目标，建设权威、专业、高效董事会，

加快推进金控平台建设和“圈层梯度、一区多园”战略实施，加强科技产业培育，优化产业布局，深入落实对标淡马锡“1+7”方案，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充分激发发展动力、活力，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高质量、高水平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国际一流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和金融控股集团，为公司“十三五”期末跻身世界 500 强奠定坚实基础，为国资国企改革树立新标杆，为深圳加快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区和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以及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作出新的贡献。2018 年董事会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对标先进强能力、提效能，着力打造权威、专业、高效的董事会**

着眼服务公司转型发展和战略规划，借鉴淡马锡、招商局集团等优秀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和金融控股集团治理经验，不断增强董事会运作的权威性、专业性和高效性。**一是进一步增强董事会战略决策能力。**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努力实现内外部董事优势互补，创造条件让各专业、各领域的董事发挥作用，提高董事会运作的专业水准和决策质量。**二是增设董事会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作为董事会闭会期间的执行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审核批准有关投资、产权变动、人事任免、担保、增加注册资本、借款、资产租赁等事宜，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三是完善董事人才队伍选聘和激励约束机制。**建立董事队伍人才库，完善董事任职资格条件，按照市场化、专业化、全球化原则优化董事选聘方式和薪酬考核激励机制，从源头上加强董事人才队伍建设，充分调动董事参事议事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从而为董事会正

确决策提供全面、专业、科学、高效的智力支持。

**(二) 全力以赴抓改革、求创新，推进公司转型发展实现新跨越**

以“十三五”战略规划目标为导向，聚焦科技金融、科技园区、科技产业三大产业集群，强化投资融资、产业培育、资本运作三大职能，加强对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分析研判，制定前瞻性的经营策略，狠抓预算执行，加大投资力度，强化风险管控，着力降本增效，确保全面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1. 聚力打造全牌照金融控股集团。**以服务科技发展、产业创新为核心，进一步明确金控平台的发展方向、目标、路径，建立健全保障机制，促进融融联合、产融结合，为科技创新型企业提供全周期、全要素、全链条科技金融服务。**一是做强存量金融资源。**督导国信证券、两家担保企业、国任保险进一步完善风控机制和资本补充机制，优化业务模式和结构，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二是构建全牌照金控平台。**推进金融牌照的新设和并购工作，形成科技特色鲜明、金融链条完备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三是发挥“基金群”规模效应。**以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为主要投资方向，构建覆盖天使投资、VC/PE 投资、并购投资等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的基金服务链。通过设立母基金和一批产业基金，支持深圳早期企业发展和产业升级，全年基金群力争完成投资总额 50 亿元。

**2. 深入实施“圈层梯度、一区多园”战略。**纵深推进开放合作，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建设一批具有复合型功能和强大聚合力的产业综合体，实现创新要素的多维流动融合，打造全球高端要素引流体系。**一是发挥核心园区辐射带动作用。**择优



招商选商，出台园区标准体系，创新运营模式，完善产业生态系统，提升增值运营收益，出台园区开发运营相关标准体系，为加快“一区多园”战略实施，实现标准化、品牌化、规模化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是大力推进“10+X”园区建设。**高标准推进国际交流中心、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高新技术工业村、国风投资基金前海总部、红岗国际创新广场等项目落地见效；做好河套地区开发规划研究与设计；积极推进与本市各区合作项目实施。

**三是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协同发展、中部崛起、雄安新区建设等战略，全面加快武汉、保定、东莞、雄安新区等国内重点区域及重点城市园区布局。

**四是积极拓展海外圈层。**推进中越经贸区合作项目和硅谷、波士顿、比利时三大海外科技创新中心的建设和运营。积极融入全球产业链、创新链和价值链，助力深圳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在落实“一带一路”倡议上发挥支点和核心引擎作用，成为深圳参与国际竞争的生力军。

**3.大力培育科技产业集群发展新优势。**坚持以改革调存量、优结构、增动力，以创新提质量、促发展、强实力，聚焦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五大未来产业，加大整合重组和资本运作力度，不断优化产业、资产、产权结构，全面提升竞争发展能力，努力在市属国企改革创新中发挥更大作用。

**一是增强资本运作效能。**实施“上市公司+”战略，加快推动资源向优质上市公司集中，推进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通过推进上市公司再融资和部分企业股改、IPO 培育、重组、并购收尾等工作，助力上市公司持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提升股权价值，帮助未上市企

业奠定良好基础。**二是扩大混改范围**。坚持“一企一策、能混尽混”原则，全力推进商业类企业混改，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切实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放大国有资本功能。重点推进深总院、国际招标、深投环保等 10 家企业通过管理层与核心骨干持股实施混改。**三是加快产业板块整合**。着眼市属国资国企全局，建立产业资源地图和数据库，大力推动系统企业新一轮整合重组，推动资源、资本向优势产业集团倾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优化配路。加快解决诉讼案件、产权层级清理、低效股权退出等一批遗留问题，为全面深化改革扫清障碍。**四是加快新兴产业投资布局**。构建新兴产业投资平台要素体系、管理指标体系、投资并购实施路径及产业孵化项目筛选标准，从新材料、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中遴选一批具备发展潜力的重要项目，加快投资布局；推动文化体育、教育培训、人力资源、大数据服务等企业转型发展，打造高端服务品牌。**五是加大创新投入**。引导系统企业在新材料、大数据、环保科技、生命健康、遥感技术等领域，加大创新投入，加强融合协同，年内系统企业研发投入总额不低于3亿元，积极拓展高端价值链。

**4.以对标淡马锡为抓手深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推进对标淡马锡“1+7”方案实施，加快在授权体制、公司治理、选人用人、激励约束、投资管理、风险管理、所属企业管控等方面取得突破，把淡马锡精髓学到位、做到位，推动公司从管理型总部逐步过渡到价值创造型总部，打造国企改革新标杆。**一是进一步完善治理管控体系**。全面优化职责权限，加大授权力度，充分发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

地位，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的制度基础；加强法律与风控体系建设，强化联合监督机制，进一步发挥大监督体系作用；健全国有资本审计监督制度，推进传统财务审计向现代管理审计转型。

**二是进一步改革选人用人育人制度。**把人才作为公司发展兴盛的“第一资源”，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原则，改革创新人才储备培养及选拔聘用机制，推进企业经营班子整体市场化选聘，加快构建科学合理的聘后管理、激励约束以及退出机制；依托投控大学建立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的培训体系；多渠道培养和引进专业人才，打造一支素质优秀、业绩卓越、专业配套、结构合理的中青年干部梯队。

**三是进一步优化长效激励机制。**推进公司本部长效激励方案落地实施；推动所属商业类企业综合运用限制性股票、超额利润分享、项目达成奖励等多种方式，全面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推动所属功能类企业积极探索试点长效激励，激发企业内生动力。

**四是探索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学习借鉴国际化企业的成功管理经验，按照世界 500 强企业的管控效率和标准指导工作，快速提升本部经营管理软实力，为申报世界 500 强企业打好基础。

**五是抓好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工作。**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设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做实安全检查工作；抓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应急管理，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科技创新，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抓好源头治理，建立长效互动机制，有效化解内部矛盾纠纷，确保不发生赴省进京重大信访维稳问题。

（三）全面从严强党建、聚人心，为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全面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推动国企党的建设向更加严密、更加科学、更加深入的方向发展，进一步筑牢国企改革的

“根”与“魂”。**一是切实把政治建设摆到首位**。将政治建设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贯穿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过程，带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好基层宣讲和全面轮训工作。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

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二是切实加强党对企业的领导**。把党建工作嵌入国企改革发展全过程，完成系统企业公司章程增加党建内容修订工作。全面落实党组织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经理层决策的前路程序要求，细化“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内容清单，

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无缝衔接。**三是不断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继续实施责任党建、规范党建、质量党建、活力党建“四项工程”，深入推进基层党建制度化、标准化、智慧化。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党建述职评议等制度。深入开展“支部树品牌、书记抓项目、党员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落实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做好对口精准扶贫工作。建立健全基层党的建设保障机制，真正把基层党组织建设

成为坚强战斗堡垒。**四是加大廉洁企业建设力度**。普查系统企业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开展好纪律教育学习月专项教育活动，完善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健全监督制度体系，密切配合上级组织做好巡察工作，全面彻底肃清李嘉、万庆良流毒影响，直查

快办群众反映强烈、领导或媒体关注的信访举报案件，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 六、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 （一）投资实施风险及应对举措

本公司在“十三五”期间力促转型发展，在优化存量的同时加大增开布局，投资项目呈现以下特色：一是数量多、金额大；二是涉及面广、情况复杂，个案情况差异较大；三是时间紧、任务重；四是境内境外、齐头并进，尤其是涉及基金群等境外投资较多，公司现有人力、物力及财力尚不能完全支持所有项目齐头并进的开展，面临较大考验。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举措：一是落实分层次投资体系；二是探索开展投资组合与业务布局分析，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及业务布局，控制投资步骤，把握融资节奏，在保障项目的前提下节省资金成本；三是严格落实《投资项目风险管理工作指引》，前台、中台部门加强投资项目风险管理，进行“定性+定量”综合判断，使项目风险管理评估更加专业化、规范化；四是加强人才储备，为项目提供人才支撑。

### （二）集团管控风险及应对举措

本公司所属企业众多、涉及行业领域广泛、管控模式多样，具体呈现以下特征：一是存量股权尤其金融企业管控力有限；二是近期新增并购项目管控力有限；三是未来并购项目管控存在不确定性。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以下举措：一是对标淡马锡，加快形成集团化管控优化方案，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固化管控模式；二是建立分类授权体系，在企业自主经营与股东控制之间寻找合适的平衡点，推动公司向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迈进；三是加

强政策及行业研究，提高业务水平和与企业对话的能力，将预算、考核、股东事务的沟通落到实处，提升对企业的掌控力；四是抓好干部任免与考核，完善高管考核和长效激励约束机制，科学设定业绩目标，规范考评程序，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五是设计合理的收购方案，充分考虑未来企业管控风险和难度，提出实质性保障条件并落实。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第五节 年度重要事项

###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投入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7“122号），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5亿元。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投入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17“537号），公司增加注册资本6,9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231.49亿元。

### 二、企业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2017年7月起，王勇健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不再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8月起，樊时芳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7年1月起，刘征宇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不再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夏桂英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2月起，姚飞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起，王昱文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起，黄宇任本公司总会计师；2017年3月起，王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8年5月起，王文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 三、企业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等

#### （一）重大投资行为

本公司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和多元融资机制，统筹安排企业重大项目及资本运作资金需求，有效保障了资金平衡。公司全系统全年完成投资321亿元，创历史新高，主要投向重大园区项目、资本运作项目、金融业务拓展、科技产业培育等重点领域，有效

推动了公司“十三五”战略布局的落地实施。

## **(二) 重大融资行为**

2017 年增加中长期贷款 42 亿元；增加短期借款 78 亿元；报告期内共发行 2 期超短期融资券，融资 30 亿元；2017 年成功注册 100 亿元中期票据融资额度，报告期共发行 2 期，融资 40 亿元；2017 年成功注册 100 亿元公司债融资额度，报告期共发行 2 期，融资 35 亿元。

## **四、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以及目前的审计机构已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由市国资委选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2017 年度审计机构。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国资监管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预算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党委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及《投资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办法》、《财务管理规定》、《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治理的文件制度。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党委和经营管理层责权明确、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是国有独资企业，未设股东会，由深圳市国资委代表深圳市人民政府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

### 三、外部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外部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樊时芳	10	1	9	0	0
陈志升	26	1	25	0	0
张志	26	1	25	0	0
蔡晓平	10	1	9	0	0
刘晓东	10	1	9	0	0

##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运作，积极发挥专业咨询作用，对相关事项进行认真审议，提出专业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1. 董事会战略与预算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战略与预算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审议议题 1 项。

###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2 次，审议议题 61 项。

###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审议议题 1 项。

### 4.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题 3 项。

##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

### 一、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规章制度体系化建设，规范内部业务流程，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确保公司有序经营。2017 年有机整合内控、合规、风控三项职能，出台《投资项目风险管理工作指引（试行）》，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与业务“两把钥匙”深度结合。新增或修订《境外项目采购暂行办法（试行）》、《本部资金计划管理制度（试行）》等多项规章制度。本公司现行在用制度已超 120 项，已建立了一套设计合理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到各业务流程均制定并实施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

### 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2017 年度，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进行审计评价。本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已基本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 第八节 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

### 一、企业文化

本公司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企业文化建设，大力培育积极健康、文明向上的企业文化。举办“投控杯”系列运动赛，在原有竞技项目的基础上，增设了网球项目，吸引 41 支系统企业代表队、近 600 名运动员参赛，赛事规模、竞技水平和品牌影响大幅提升，进一步巩固了系统文体活动重要阵地。同时，以体育竞技为媒加强对外交流，公司乒乓球队参加市国资委党委系统乒乓球比赛，两支代表队分获团体第一名和第四名；公司网球队参加 2017 年深圳市第七届“会员杯”业余网球团体赛获道德风尚奖，参加深圳市第十九届“网协杯”业余网球团体赛获赛事优秀组织奖，充分展示了本公司系统良好的精神风貌。

### 二、公共服务

2017 年，本公司及系统企业牢记国有企业的功能使命，以更高的政治站位和更强的大局意识，持续加强能力建设，切实发挥了推动社会发展、服务城市建设的功能作用。投控东海配合完成金融科技全球峰会，兰科中心协助举办十九届国际植物学大会，会展中心承办了十九届高交会、文博会等高端展会，有效促进深圳科技创新和文化产业发展的对接与孵化；体育中心配合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成功申办 WTA 国际网球总决赛落户深圳，并超额完成民生实事任务，为深圳市民运动健康事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公司加大对幼教事业发展的保障投入，确保市属 22 家幼儿园办园质量和队伍稳定，实验幼教集团举办的“育儿讲堂”和讲师访谈，被评为 2017 年深圳市“终身学习品牌”；深投文化、大

剧院、音乐厅、粤剧团等企业全年举办 200 余场公益演出和公共文化艺术活动，服务和提升了全市市民的文化生活；人才集团、深投教育公司积极做好人才交流和教育培训服务，促进了我市社会就业、人才培养和企业发展；五洲宾馆、迎宾馆、银湖中心、人大培训中心、荔园酒店、云海酒店等企业为我市政务接待及商旅会务活动提供了优质服务；深投环保、客货中心、信息管线等企业承担了大量生态环境保护、节能改造、交通枢纽运维和城市通信保障等服务任务，为我市城市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投控志愿者联盟”的 133 个企业义工队、197 个党员志愿者服务队、5000 多名注册志愿者，全年开展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 267 场次，服务时长近 4000 小时，圆满完成深圳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等重大志愿服务保障任务。

### 三、扶贫济困

本公司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程，2017 年圆满完成对口龙川县贝岭镇米贝村、石马村精准扶贫年度任务，全年投入扶贫资金 1,174.66 万元，实施产业经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政策保障等扶贫建设项目 27 个。其中，硬底化村道 11.65 公里，亮化路灯 320 盏，建成治安监控工程设施 26 套；完成村小学教学设施、文体广场、公共厕所、卫生站、垃圾清运等项目 12 个；办理医保、社保及协助无劳动能力户的低保申请 600 户；开展转移就业技能及农业技术培训 272 人次；完成危房改造 21 间等。积极开展智力扶贫，向“深圳市慈善会·深圳市属国资国企助学基金”捐赠资金 60 万元，定点帮扶贫困户子女接受职业技能教育；发起设立“深圳市慈善会·深投控公益基金”，注入首批资金 50 万元落实扶智脱贫，联合深圳技师学校为 9 名三都县贫困家

庭子女提供职业技能教育。公司团委连续第三年开展“投控有爱·情系黔青疆”义捐扶贫环保公益活动，向贵州三都、青海玉树、新疆喀什等地贫困人口捐赠衣物 13570 件、书籍 5198 本、桌椅 150 套，助力国家扶贫事业，传播绿色环保理念。积极开展基层走访慰问活动，全年慰问系统 45 名困难党员和 39 位特困员工，发放慰问金 14.8 万元。

#### **四、安全生产**

本公司及系统企业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要求，狠抓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双重预防机制，推动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对地产开发、建筑施工、老旧物业、人流密集、危化品、幼儿园等重点领域企业开展四不两直和专项检查，组织系统企业联动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攻坚，积极构建物业安全风险防范体系，认真推进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和应急管理工作，系统企业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 **五、信访维稳**

2017 年是信访维稳特别防护期多、信访维稳工作任务艰巨的一年，本公司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开展依法信访、强化调查研究、严格责任追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本公司及系统企业全年未发生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无赴省进京越级上访事件，出色地完成各大特别防护期信访维稳任务，使公司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8〕3-290号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投控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投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深投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

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投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投控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投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



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投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投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深投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

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3,071,431,087.59	84,388,284,346.73	短期借款	28	12,323,740,445.74	1,818,348,737.22
结算备付金	2	7,427,365,616.24	8,351,743,291.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3	40,144,388,273.90	40,154,454,324.0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2,827,824,416.23	32,489,264,443.62	拆入资金	29	8,000,000,000.00	4,5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5	4,868,106.75	101,44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	544,616,300.79	48,957,986.85
应收票据	6	145,621,605.50	87,237,030.65	衍生金融负债	31	160,437,518.34	282,915,675.53
应收账款	7	4,424,418,970.28	4,125,335,040.88	应付票据	32		2,253,231.19
预付款项	8	1,602,126,769.79	1,797,887,435.68	应付账款	33	18,102,717,445.16	18,835,761,841.97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34	7,462,988,950.15	9,132,658,230.97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	21,872,056,764.35	12,963,486,828.09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2,230,662.99	
应收利息	9	2,209,175,384.55	1,789,934,790.46	应付职工薪酬	36	5,319,556,858.23	5,003,824,059.61
应收股利	10	3,240,348.59	4,129,162.95	应交税费	37	3,667,254,412.15	4,080,225,316.81
其他应收款	11	2,178,288,939.01	1,918,099,888.29	应付利息	38	675,053,118.00	250,119,227.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	44,774,191,931.12	24,940,947,343.59	应付股利	39	35,549,013.08	30,871,864.85
存货	13	29,243,006,975.55	32,472,407,225.11	其他应付款	40	11,533,713,844.24	12,468,410,879.88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有待售资产	14	74,274,855.13	4,024,557,889.56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15	22,637,421,985.02	13,575,829,589.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41	38,578,426,195.94	53,178,835,034.87
流动资产合计		260,767,645,265.25	250,221,556,802.42	代理承销证券款			262,861,469.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	1,635,783,219.52	8,511,073,766.02
				其他流动负债	43	19,486,143,288.23	1,387,966,012.72
				流动负债合计		149,510,268,036.91	132,758,570,162.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	16,398,995,220.65	8,770,374,722.38
				应付债券	45	51,773,098,825.83	51,389,867,705.1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6	82,879,729.46	81,355,92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7	18,335,869.00	2,573,118.42
				专项应付款	48	2,746,466,157.12	2,678,396,593.04
				预计负债	49	193,661,441.69	56,554,300.78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50	1,069,847,499.09	1,056,401,238.52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16	1,709,596,244.24	800,040,172.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	22,177,902,927.68	13,552,403,059.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118,608,723,413.62	76,831,943,634.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	15,341,516,616.99	15,186,840,668.74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02,704,287.51	92,774,767,335.81
长期应收款	18		74,365,827.93	负债合计		259,312,972,324.42	225,533,337,498.75
长期股权投资	19	19,162,636,715.45	16,066,706,17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20	28,472,696,491.05	16,417,417,644.45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	23,149,000,000.00	21,580,000,000.00
固定资产	21	9,737,653,500.58	9,079,908,762.45	其他权益工具	53	2,604,323,520.87	1,727,116,520.55
在建工程	22	5,455,532,760.87	2,850,517,090.41	其中: 优先股			
工程物资				永续债		2,604,323,520.87	1,727,116,520.55
固定资产清理		84,862.94	182,432.17	资本公积	54	18,022,135,513.39	18,839,786,723.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 库存股			
油气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55	60,229,114,896.75	35,734,811,313.82
无形资产	23	24,591,764,490.66	21,921,862,973.45	专项储备			
开发支出				盈余公积	56	3,276,738,077.09	2,553,637,156.81
商誉	24	3,161,966,223.63	15,138,330.54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25	274,140,961.78	261,916,747.96	未分配利润	57	40,302,354,705.04	33,675,159,90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2,823,167,364.46	3,113,654,87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583,666,713.14	114,110,511,61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4,446,776,654.31	2,592,411,664.28	少数股东权益		72,315,745,911.28	60,603,774,008.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444,739,683.59	150,026,066,322.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899,412,624.42	174,714,285,626.66
资产总计		479,212,384,948.84	400,247,623,125.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9,212,384,948.84	400,247,623,125.41

#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46,979,062,351.46	43,872,438,130.34
其中：营业收入	1	36,988,549,323.53	32,413,165,694.23
利息收入	1	2,770,294,366.65	2,519,451,816.1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7,220,218,661.28	8,939,820,619.94
二、营业总成本	1	33,832,760,772.98	32,983,088,363.14
其中：营业成本	1	23,972,088,895.53	20,653,599,778.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2,019,453,021.03	2,183,001,147.18
销售费用	3	6,195,860,231.28	6,638,556,292.96
管理费用	4	2,321,053,735.52	1,974,970,431.30
财务费用	5	885,645,541.24	588,097,877.53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资产减值损失	6	-1,561,340,651.62	944,862,835.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9,050,374.22	-19,466,072.79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3,766,484,550.45	3,610,973,22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9,612,598.96	1,066,838,526.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12,148,396.84	589,884,920.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201.26	545,511.34
其他收益	10	66,234,630.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020,069,328.85	15,071,287,350.16
加：营业外收入	11	2,991,714,669.35	294,861,518.48
减：营业外支出	12	701,602,503.44	268,576,017.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10,181,494.76	15,097,572,851.45
减：所得税费用	13	4,329,573,879.08	3,721,937,884.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80,607,615.68	11,375,634,967.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6,578,540.04	11,369,130,548.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29,075.64	6,504,419.2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7,193,211.31	5,842,954,622.8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3,414,404.37	5,532,680,34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921,063,283.72	1,035,294,600.35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94,303,582.93	1,623,137,767.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94,303,582.93	1,623,137,767.4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48,754,527.39	-509,475.1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544,985,369.07	1,654,955,220.22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436,313.53	-31,307,977.6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6,759,700.79	-587,843,167.0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901,670,899.40	12,410,929,567.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921,496,794.24	7,466,092,390.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80,174,105.16	4,944,837,177.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858,404.25 元。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62,435,301.65	31,920,279,56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41,603,248.9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4,445,603.8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4,863,270,308.03	-27,906,024,275.8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28,498,036.88	13,738,066,663.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607,582,530.05	17,439,972,728.4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14,775,807.65	3,547,350,874.1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368,285,048.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626,273.00	77,267,949.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8,244,838.21	26,284,909,66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92,765,075.92	65,101,823,16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18,050,845.07	16,008,367,250.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220,995,347.32	93,080,34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9,500,428.5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32,558,039.95	2,889,431,083.0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28,717,183.57	7,932,888,53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91,864,010.09	8,334,918,251.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6,395,321.85	32,410,419,06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68,081,176.42	67,669,104,52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23,575,316,100.51	-2,567,281,353.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8,773,506.81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21,340,833,724.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6,361,469.34	3,939,969,06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071,097.15	314,230,180.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291,995.14	981,459,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5,813,740.86	3,509,506,24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91,372,026.60	11,383,938,502.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9,611,531.26	4,068,952,194.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47,610,573.81	5,423,939,832.5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87,300,196.00	4,583,733,041.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7,353,121.70	5,881,235,0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41,875,422.77	19,957,860,10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0,503,396.17	-8,573,921,598.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27,499,495.00	1,549,134,177.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7,499,4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51,168,324.86	9,917,494,683.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6,140,079,680.62	8,281,69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8,769,138.14	15,875,35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697,516,638.62	19,764,200,213.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559,250,499.55	32,329,792,118.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3,013,048.38	11,443,346,999.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3,086,242.21	-345,638,45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85,349,790.14	43,427,500,66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2,166,848.48	-23,663,300,449.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649,116.70	905,621,562.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11,519,301,764.90	-33,898,881,83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89,724,024,429.30	123,622,906,26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78,204,722,664.40	89,724,024,429.30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 先 股	永续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80,000,000.00		1,727,116,520.55		18,839,786,723.77		35,734,811,313.82		2,553,637,156.81		33,675,159,903.66	60,603,774,008.05	174,714,285,62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580,000,000.00		1,727,116,520.55		18,839,786,723.77		35,734,811,313.82		2,553,637,156.81		33,675,159,903.66	60,603,774,008.05	174,714,285,62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69,000,000.00		877,207,000.32		-817,651,210.38		24,494,303,582.93		723,100,920.28		6,627,194,801.38	11,711,971,903.23	45,185,126,997.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494,303,582.93				8,427,193,211.31	6,980,174,105.16	39,901,670,89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569,000,000.00		877,207,000.32		-817,651,210.38							6,702,853,825.97	8,331,409,615.9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69,000,000.00											4,691,114,301.81	6,260,114,301.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877,207,000.32									1,105,629,799.68	1,982,836,8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193,049,181.28	193,049,181.28
4. 其他					-817,651,210.38							713,060,543.19	-104,590,667.19
(三) 利润分配									723,100,920.28		-1,799,998,409.93	-1,976,374,820.22	-3,053,272,309.87

项 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723,100,920.28			-723,100,920.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957,228,721.86	-1,783,611,820.22	-2,740,840,542.08
4. 其他											-119,668,767.79	-192,763,000.00	-312,431,767.7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318,792.32	5,318,792.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49,000,000.00		2,604,323,520.87		18,022,135,513.39		60,229,114,896.75		3,276,738,077.09		40,302,354,705.04	72,315,745,911.28	219,899,412,624.42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450,000,000.00		1,726,978,224.04		19,113,638,865.15		34,111,673,546.41		2,499,602,640.89		29,118,446,723.42	59,139,981,145.58	21,45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450,000,000.00		1,726,978,224.04		19,113,638,865.15		34,111,673,546.41		2,499,602,640.89		29,118,446,723.42	59,139,981,145.58	21,45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0		138,296.51		-273,852,141.38		1,623,137,767.41		54,034,515.92		4,556,713,180.24	1,463,792,862.47	130,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23,137,767.41				5,842,954,622.86	4,944,837,177.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0		138,296.51		-273,852,141.38								1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8,296.51		-273,852,141.38								
(三) 利润分配									54,034,515.92		-1,286,241,442.62	-3,481,044,314.92	
1. 提取盈余公积									54,034,515.92		-54,034,515.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2,206,926.70	-3,151,006,947.26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4. 其他												-330,037,367.6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80,000,000.00		1,727,116,520.55		18,839,786,723.77		35,734,811,313.82		2,553,637,156.81		33,675,159,903.66	60,603,774,008.05	21,580,000,000.00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777,942,855.48	4,936,405,987.67	短期借款		6,30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9,062,778.45	121,427,065.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	200,033,705.08	98,554,466.37	应付账款		5,128,774,422.10	1,472,697,794.52
预付款项		1,204,740.35	859,536.68	预收款项		3,020,013,733.91	2,147,352,063.12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4,365,868.48	22,687,925.2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87,973,630.06	524,198,717.78
其他应收款	2	259,854,659.64	1,483,120,447.65	应付利息		146,851,465.02	78,601,632.44
存货		11,670,416,861.59	18,233,896,432.4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7,367,572,161.33	5,770,701,89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5,000,000.00	1,000,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734,917,300.44	101,709,062.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221,897.46	4,604,375,403.74
流动资产合计		23,098,432,901.03	25,975,972,998.28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416,773,178.36	14,630,615,43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5,827,407.91	4,138,805,161.94
				应付债券		8,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35,869.00	
非流动资产：				专项应付款		138,996,505.51	280,318,054.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316,379,554.25	53,235,056,209.39	预计负债		17,000,000.00	1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收益		122,725,357.45	87,996,245.64
长期应收款			74,365,82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73,195,862.77	11,592,167,102.22
长期股权投资	3	31,377,848,731.02	21,345,307,539.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24,858,913,721.84	13,166,644,422.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76,081,002.64	17,116,286,563.99
固定资产		288,083,960.80	305,136,046.94	负债合计		59,992,854,181.00	31,746,901,995.39
在建工程		2,079,141.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益)：			
工程物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149,000,000.00	21,580,0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权益工具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中：优先股			
油气资产				永续债			
无形资产		5,499,095.38	5,914,121.38	资本公积		17,424,153,352.42	19,224,168,778.21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其他综合收益		59,150,780,412.82	34,687,070,296.15
长期待摊费用			14,169,592.35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331,379.63	879,717,675.11	盈余公积		3,276,738,077.09	2,553,637,15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7,500,042,461.65	5,210,506,20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395,135,583.95	89,026,311,43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00,714,303.98	83,255,382,438.64
资产总计		170,493,568,484.98	115,002,284,43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493,568,484.98	115,002,284,434.03



#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2,974,841,924.20	3,922,088,650.29
减：营业成本	1	2,325,565,362.72	2,731,648,538.54
税金及附加		814,555,117.15	603,166,062.42
销售费用		156,280,958.54	175,169,244.97
管理费用		104,194,397.80	64,431,313.00
财务费用		344,885,070.55	-57,599,800.21
资产减值损失		-2,394,923,553.12	318,735,78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35,713.20	-18,360,002.50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2,999,727,968.11	4,110,831,49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00.00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2,648,251.87	4,179,015,098.37
加：营业外收入		167,486,315.45	59,134,129.05
减：营业外支出		332,147,089.32	184,366,401.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77,987,478.00	4,053,782,825.74
减：所得税费用		493,375,812.94	438,278,224.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4,611,665.06	3,615,504,601.42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4,611,665.06	3,615,504,601.4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63,710,116.67	2,457,230,853.11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63,710,116.67	2,457,230,853.1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463,710,116.67	2,457,230,853.1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448,321,781.73	6,072,735,454.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0,386,366.33	4,036,178,925.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9,224,759.56	5,709,037,35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9,611,125.89	9,745,216,28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1,138,020.80	3,361,919,097.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998,905.99	95,547,25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9,782,970.10	1,055,661,964.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814,528.62	2,886,707,20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5,734,425.51	7,399,835,51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876,700.38	2,345,380,76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71,111,418.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13,488,373.47	3,474,651,87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642,673.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1,459,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44,599,791.77	4,699,754,04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66,499.29	278,131,820.32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67,379,006.32	6,935,683,008.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36,445,505.61	7,213,814,828.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1,845,713.84	-2,514,060,78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21,353,243.43	2,0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48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3,353,243.43	2,2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7,484,503.74	2,825,984,222.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3,896,249.52	1,733,395,34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76,47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0,257,230.00	4,559,379,56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3,096,013.43	-2,349,379,562.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90,132.16	456,182.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3,841,536,867.81	-2,517,603,39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4,936,405,987.67	7,454,009,382.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8,777,942,855.48	4,936,405,987.67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580,000,000.00				19,224,168,778.21		34,687,070,296.15		2,553,637,156.81	5,210,506,207.47	83,255,382,43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580,000,000.00				19,224,168,778.21		34,687,070,296.15		2,553,637,156.81	5,210,506,207.47	83,255,382,43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569,000,000.00				-1,800,015,425.79		24,463,710,116.67		723,100,920.28	2,289,536,254.18	27,245,331,865.3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4,463,710,116.67			3,984,611,665.06	28,448,321,781.73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569,000,000.00				-1,800,015,425.79						-231,015,425.79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1,569,000,000.00				-1,800,015,425.79						-231,015,425.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3,100,920.28	-1,695,075,410.88	-971,974,4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3,100,920.28	-723,100,920.28	

项 目	本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7,228,721.86	-957,228,721.86
3. 其他										-14,745,768.74	-14,745,768.7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49,000,000.00				17,424,153,352.42		59,150,780,412.82		3,276,738,077.09	7,500,042,461.65	110,500,714,303.98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450,000,000.00				17,892,317,396.04		32,229,839,443.04		2,499,602,640.89	2,881,243,048.67	21,45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450,000,000.00				17,892,317,396.04		32,229,839,443.04		2,499,602,640.89	2,881,243,048.67	21,45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30,000,000.00				1,331,851,382.17		2,457,230,853.11		54,034,515.92	2,329,263,158.80	130,0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457,230,853.11			3,615,504,601.42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0				1,331,851,382.17						1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31,851,382.17						
（三）利润分配									54,034,515.92	-1,286,241,442.62	
1. 提取盈余公积									54,034,515.92	-54,034,515.92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2,206,926.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80,000,000.00				19,224,168,778.21		34,687,070,296.15		2,553,637,156.81	5,210,506,207.47	21,580,000,000.00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于 2004 年 9 月 29 日以《关于成立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决定》(深国资委〔2004〕223 号)批准,将原国有独资企业—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及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以下统称原三家资产经营公司)合并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业经深圳国资委以《关于对原三家资产经营公司(本部)进行清产核资的批复》(深国资委〔2004〕324 号)批准的《深圳市三家资产经营公司清产核资工作方案》和以《关于对原三家资产经营公司(本部)清产核资问题的批复》(深国资委〔2005〕199 号)确认的原三家资产经营公司的清产核资结果,原三家资产经营公司以 200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清产核资并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相关资产和负债纳入本公司。本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领取执照号为深司字 N9700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 40 亿元,营业期限为 50 年。

2006 年 5 月 10 日及 2007 年 5 月 25 日,深圳国资委分别以《关于增加投资控股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2006〕209 号和深国资委〔2007〕145 号)批准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4 亿元和人民币 2 亿元。

2008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注册号升级,变更为 440301103535848。

2010 年 12 月 27 日,深圳国资委下发深国资局〔2010〕286 号文,再次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0 亿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 亿元,工商变更登记于 2011 年 2 月办妥。

2013 年 2 月 26 日,深圳国资委以《关于增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3〕159 号)批准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14 亿元:其中,根据《〈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一补充协议书》(深地合字〔2011〕8025 号),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T204-0126宗地)部分地价款 1,363,930,492.00 元转增注册资本金;公司资本公积 36,069,508.00 元转增注册资本金。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2013 年 12 月,根据深圳国资委《关于开展软件产业基地等项目补交地价转增资本金有关工作的复函》(深国资委函〔2012〕405 号)批复,深圳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合计人民币 3,925,990,674.00 元:其中,以深圳湾科技生态园T205-0030 宗地部分地价出资3,680,901,830.00 元,以创投大厦 T204-0125 宗地部分地价款出资 147,416,544.00 元,以坪山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

G14320-0134 宗地部分地价款出资 97,672,300.00 元。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已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

2014 年 12 月，根据深圳国资委《关于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增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2014〕627 号）核准，深圳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2,674,009,326.00 元，其中包含根据市规土委与本公司签订的创新科技中心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一补充协议书》（深地合字〔2013〕8006 号），T205-0027 宗地部分地价款 2,623,621,836 元转增注册资本；公司资本公积 50,387,490.00 元转增注册资本金。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增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5〕58 号）核准，对本公司增加 25.2 亿元的注资。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

2015 年 8 月 17 日及 2015 年 11 月 20 日，根据深圳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增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5〕370 号、深国资委函〔2015〕587 号）核准，深圳国资委分别同意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4 亿元和 3,280,000,000.00 元，均以现金出资；同时同意公司资本公积 1,650,000,000.00 元转增注册资本。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已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

2016 年 8 月 3 日，根据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投入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16〕630 号）核准，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3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2016 年 12 月 2 日，根据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增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6〕1013 号）核准，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100,000,000.00 元。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已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

2017 年 2 月 24 日，根据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投入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7〕122 号）核准，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1,500,000,000.00 元；2017 年 6 月 21 日，根据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向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加投入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17〕537 号）核准，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69,000,000.00 元。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完成该项工商信息变更。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75664218 的营业执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 23,149,000,000.00 元。本公司的营业范围：（一）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的投资与并购；（二）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三）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四）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五）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十)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

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

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对于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30%, 或时间持续在 12 个月以上,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应将下跌部分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国信证券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 鉴于投资目的、投资管理决策模式和处置的特殊性, 并结合行业惯例等其他相关因素, 国信证券以“出现持续 36 个月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 作为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按照风险程度和借款人还款能力的高低将贷款和委托贷款项目划分为正常、关注、风险三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 贷款本息能按时足额偿还的项目划分为正常项目; 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贷款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贷款本息逾期(含展期后)不超过 90 天(含)划分为关注项目;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或较大损失的项目划分为风险项目。

项目类型	减值准备
正常项目	不计提减值准备
关注项目	按10%计提减值准备
风险项目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担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发放委托贷款和贷款进行全面检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委托贷款, 按其按照期末贷款余额的 0.5%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招标)、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任财险)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发放委托贷款和贷款进行全面检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

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或有确凿证据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物业集团)、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纺集团)、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集团)、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教育)、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母公司、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房集团)材料按加权平均成本法计价，开发产品按照个别认定法计价；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工程项目按材料计划价计价；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安集团)、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货中心)存货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



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母公司、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核算；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钢模板等周转材料按周转次数分次摊销。

###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十六)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5	0.00-10.00	1.64-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0.00-10.00	2.57-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00-10.00	9.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10.00	18.00-33.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0.00-10.00	9.00-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3.33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 75%)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90%以上(含 90%) ]；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

于

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90%以上(含 90%)];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 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 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八)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收费公路特殊经营权、交易席位费、专有技术、营运车牌、软件、域名使用权等,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二十）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二十四) 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 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



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测定的完工进度。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 (1) 建筑房地产板块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同时满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金融板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代理兑付证券业务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兑付证券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代理保管证券业务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保管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在

余额包销及代销方式下，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受托投资管理的收益按合同规定收取的管理费收入以及其他应由本公司享有的收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利息收入及支出根据相关本金及实际利率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委托贷款及发放贷款及利息收入按公司提供货币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定，实际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贷款利息并在法定的范围内予以适当浮动。

### （3）交通物流板块

物流相关服务包括：提供物流管理（包括货运服务）及其他配套服务、贷款融资服务和港口货物装运、转运及仓储服务。物流相关服务收入在有关服务提供时予以确认。

### （4）现代服务业

物业管理收入：公司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按照与业主约定的物业管理服务收费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物业出租收入：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物业出租收入的实现。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

出租车客运收入：公司按照与承包方签定的承包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承包额确认出租车客运收入。

（5）制造业收入：公司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6）建造服务收入：提供建造及改造服务所产生的收入，当与建造合同相关的总收入和费用与完工比例能可靠确定时，按已收或应收的代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而代价可为财务资产或无形资产。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在某段期间内应记账的适当收入及费用金额。完工比例参考每份合约截至结算日止已发生之有关基建成本占该合约的估计总成本之百分比计算。

## （二十五）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

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七)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

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622,630,458.50 元，营业外支出 32,745,538.10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589,884,920.40 元。

## 四、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4、5、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企业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30-60 四级超率累进税率
土地使用税	房产面积	3-13 元/平方米
文化事业税	广告费收入、设计制作收入	3

#### 1. 国信证券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信证券先汇总公司本部和下属营业部应纳税所得额，其中 50% 应纳税所得额在本部预缴，50% 应纳税所得额按经营收入、职工工资薪酬费用和资产总额三因素计算各所属营业部应分摊所得税额的比例。国信证券属证券营业部按分摊的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和各自适用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国信证券及国信证券的境内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

率为 25%，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

## 2. 深圳湾科技

深圳湾科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信息时代杂志社有限公司从2017 年7 月开始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转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从原来的 3%变更为 6%。

## 3. 深投教育

由于本年深投教育之子公司深圳法律培训中心应纳税所得额小于 50 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适用企业所得税减半征税政策，并按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国信运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国信水贝珠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重庆奥博电梯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15.0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重庆深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	15.00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遂宁市瑞思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5.00
香港孙公司	16.50
海鹏发展有限公司	16.50
深圳市新华房产公司	10.00
深圳市电影发行放映有限公司	免征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文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免征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深圳戏院有限公司	免征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法律培训中心	1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 (二) 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

### (1) 国信证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重新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9号),国信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咨询公司”)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中提供的应税服务享受增值税减免税优惠政策,国信咨询公司于2014年完成跨境应税服务增值税优惠税收备案登记,自2014年11月1日起至2017年8月31日止享受增值税减免税优惠政策,国信咨询公司于优惠期限到期前申请应税服务增值税优惠备案并完成备案登记,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中提供的应税服务享受增值税减免税优惠政策延长至2019年3月31日。

### (2) 中小担集团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中小担集团从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或者再担保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中小担集团已向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并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出具《深国税南减免备[2016]0579号备案通知书》。

### (3) 深投环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文: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70%,对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销售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优惠政策。

## 2. 企业所得税

### (1) 国信证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深圳市国信运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国信水贝珠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所得额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高新投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创业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7号第二条)以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三十条,创业投资企业按投资额的一定比例抵扣应纳税的所得额: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2年以上的,可以按照其投资额的70%在股权持有满2年的当年抵扣该创业投资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根据深圳市小额贷款行业协会文件《关于继续执行税前抵扣相关政策的通知》(深贷函(2015)30号),深圳市继续执行《深圳市政府关于支持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2013]56号)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深地税发[2013]261号),即“支持小额贷款公司享受金融税收政策,允许小额贷款公司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在所得税前列支”的政策。

### (3) 通产集团

2014年9月30日通产集团之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4420135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通产丽星2014-2016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015年10月10日，通产丽星之子公司广州丽盈已通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111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州丽盈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015年10月30日，通产丽星之子公司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1001125，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015年11月2日，通产丽星之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已通过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4420003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016年11月21日，通产集团之子公司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市材料表面分析检测中心）（以下简称“八六三”）取得已通过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189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6-2018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 (4) 纺织集团

纺织集团的子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44201276，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期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5) 城建集团

根据财政部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3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

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新华房产公司 2017 年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6) 深物业集团

根据国家发改委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中的第三十七类商务服务业第 2 条物业服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西部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深物业集团子公司重庆深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4 日被重庆市九龙城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物业服务西部企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5〕3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物业集团子公司重庆奥博电梯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适用该政策，减按应纳税所得额 50%，按 20%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7) 建总院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证书编号：GR201544201009，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8) 易图资讯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0494，发证时间：2016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税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9) 深投文化

根据财税(2014)84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宣部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市电影发行放映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圳戏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文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为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可享受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

#### (10) 深投环保

深投环保公司及其子公司遂宁市瑞思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政策规定，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11) 客货中心

客货中心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政策规定，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12) 城交中心

城交中心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政策规定，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13) 深投教育

深投教育公司的子公司深圳法律培训中心应纳税所得额小于 50 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适用企业所得税减半征税政策，并按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 3. 进口关税

#### 深纺集团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扶持新型显示器件产业发展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16]62 号）的有关规定，深纺集团的子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符合国内产业自主化发展规划的彩色滤光膜、偏光片等属于新型显示器件产业上游的关键原材料、零部件的生产企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自用生产性原材料、消耗品，免征进口关税的政策。

##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简称	企业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期末出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币种	金额 (万元)				
1	国信证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证券交易服务	RMB	820,000.00	33.53	33.53	79,232.15	2
2	深圳国际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	百慕达	物流	HKD	657,884.55	44.24	44.24	242,815.59	2
3	深超科技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RMB	18,000.00	100.00	100.00	33,624.42	2
4	通产集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包装	RMB	60,000.00	100.00	100.00	95,836.74	2
5	高新投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担保	RMB	727,734.67	41.80	41.80	350,726.06	2
6	深房集团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101,166.00	63.55	63.55	80,035.79	2
7	中小担集团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贷款担保	RMB	549,529.32	74.53	74.53	619,646.98	2
8	城建集团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66,800.00	100.00	100.00	66,800.00	2
9	深纺集团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偏光片、纺织品	RMB	50,652.18	45.78	45.78	86,851.96	2
10	深物业集团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RMB	59,597.91	63.82	63.82	6,775.73	2
11	深福保集团	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园区地产开发销售	RMB	20,000.00	100.00	100.00	81,304.47	2
12	投控资本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资本市场服务	RMB	500,000.00	100.00	100.00	138,280.00	1
13	投控物业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物业管理	RMB	3,000.00	100.00	100.00	28,955.99	2
14	建总院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建筑设计咨询	RMB	8,000.00	100.00	100.00	15,978.34	2
15	国际招标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招投标服务	RMB	8,000.00	100.00	100.00	11,303.50	2
16	中开院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企业孵化	RMB	11,000.00	100.00	100.00	10,315.35	2
17	易图资讯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1	深圳市	互联网开发	RMB	7,000.00	60.00	60.00	4,169.65	2
18	深投发展	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物业管理	RMB	990.00	100.00	100.00	1,549.85	2

序号	企业简称	企业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期末出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币种	金额 (万元)				
19	建安集团	深圳市建安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	深圳市	工程施工	RMB	30,000.00	99.76	99.76	35,170.93	2
20	深圳湾科技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园区开发及运营	RMB	10,000.00	100.00	100.00	25,504.93	1
21	会展中心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深圳市	展馆运营	RMB	5,000.00	100.00	100.00	35,019.64	2
22	深投教育	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物业租赁、教育培训	RMB	3,800.00	100.00	100.00	21,400.73	2
23	深投文化	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国内贸易	RMB	5,000.00	100.00	100.00	21,879.23	2
24	客货中心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公路客货运管理	RMB	5,000.00	100.00	100.00	4,132.71	2
25	人才集团	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人才信息服务	RMB	6,000.00	100.00	100.00	58,440.11	2
26	综交院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交通研究、工程咨询	RMB	3,750.00	40.00	40.00	1,508.80	2
27	水规院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水务规划服务	RMB	4,000.00	50.00	50.00	5,345.38	2
28	交通中心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城市规划设计	RMB	1,500.00	40.00	40.00	3,482.96	2
29	体育中心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体育活动服务	RMB	2,000.00	100.00	100.00	1,999.62	2
30	信息管线	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通信管道管理	RMB	40,000.00	100.00	100.00	39,213.60	2
31	深投环保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环保治理	RMB	10,000.00	100.00	100.00	120,434.59	2
32	实验幼教	深圳市实验幼教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幼儿教育运营	RMB	1,000.00	100.00	100.00	1,002.49	1
33	河北投控	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河北省	商务服务业	RMB	200,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1
34	国任保险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保险	RMB	300,000.00	41.00	41.00	423,000.00	3



企业类型：1.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公司，3.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4. 香港上市有  
限公司；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并表范围：依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文件《关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2017 年度预算的批复》确定本报告期的并表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1,981,948,421.79	-851,578.21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7,787,413.40	6,155,602.44
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73,499.19	73,499.19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13,796,781.52	-183,390,973.72

该等合并范围的变化，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2,752,425.94	0.00

(四) 母公司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另一子公司少数表决权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期末出资额
1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4	3.14	50,652.18	14,999.99

(五)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期末出资额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53	33.53	820,000.00	79,232.15	控股股东
2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4.24	44.24	657,884.55	242,815.59	控股股东
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1.80	41.80	727,734.67	350,726.06	控股股东
4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78	45.78	50,652.18	86,851.96	控股股东
5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40.00	40.00	1,500.00	3,482.96	控股股东
6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1.00	41.00	300,000.00	423,000.00	控股股东
7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	40.00	3,750.00	1,508.80	控股股东

(六)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处理方法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系在百慕达注册并经营的子公司，采用的会计准则与本公司不一致，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14 年财政部新增或修订的 8 项企业会计准则及 2017 年财政部新增或修订的 6 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873,218.31	8,582,713.10
银行存款	72,799,913,888.65	81,884,647,339.44
其他货币资金	265,643,980.63	2,495,054,294.19
合 计	73,071,431,087.59	84,388,284,346.73

##### (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证及保证金	66,045,565.43	40,882,915.21
定期存款	691,769,680.09	1,379,861,000.00
受限制银行存款	4,145,247.01	1,465,898,148.20
诉讼案件的冻结资金	44,293,775.52	60,900,000.00
商品房住房质量担保函	12,402,160.00	12,402,160.00
资金监管账户（冻结或睡眠账户）		56,058,985.27
专项账款存款	882,992,000.00	
为国信香港公司的借款提供同等金额存款	589,450,000.00	
设计项目保函费	2,975,611.38	
合 计	2,294,074,039.43	3,016,003,208.68

#### 2. 结算备付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自有资金	6,666,725,114.92	7,588,873,016.52
客户资金	760,640,501.32	762,870,274.73
合 计	7,427,365,616.24	8,351,743,291.25

#### 3. 拆出资金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	38,392,513,101.09	38,610,882,706.59
机构	1,751,875,172.81	1,543,571,617.44
合 计	40,144,388,273.90	40,154,454,324.03

## (2)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8,418,729,835.54	37,674,348,342.83
孖展融资	375,985,192.11	182,834,885.32
限制性股票融资	1,563,519,846.70	2,515,827,453.85
减：减值准备	213,846,600.45	218,556,357.97
融出资金净值	40,144,388,273.90	40,154,454,324.03

## (3) 担保物情况

类 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是否逾期
股票	119,997,891,568.70	125,076,174,427.10	否
资金	4,091,961,080.95	5,202,825,057.96	否
基金	669,011,434.20	586,456,703.40	否
债券	63,522,278.23	11,367,388.57	否
其他	2,441,708.80	18,609,364.62	否
合 计	124,824,828,070.88	130,895,432,941.65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股票投资	5,044,256,255.27	24,921,625,257.99
债券投资	23,506,584,355.59	4,158,206,043.75
基金投资	1,797,415,714.82	3,409,433,141.88
其他投资	2,479,568,090.55	
合 计	32,827,824,416.23	32,489,264,443.62

## 5. 衍生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汇远期合约衍生工具		101,445,000.00
权益衍生工具-收益互换	4,868,106.75	
合 计	4,868,106.75	101,445,000.00

## 6. 应收票据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9,186,032.50		139,186,032.50	66,630,251.74		66,630,251.74
商业承兑汇票	6,435,573.00		6,435,573.00	20,606,778.91		20,606,778.91
合计	145,621,605.50		145,621,605.50	87,237,030.65		87,237,030.65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207,119.00	
商业承兑汇票	20,606,778.91	5,921,287.00
合计	84,813,897.91	5,921,287.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房集团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5,921,287.00 元，相关质押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5,921,287.00 元。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深房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深房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深房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质押借款。

## 7.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59,123,673.35	67.17	61,648,163.86	3,548,205,528.14	69.34	186,392,099.06
1—2 年	742,912,559.14	13.64	187,617,627.64	1,175,626,121.00	22.98	558,687,257.25
2—3 年	661,996,785.55	12.15	538,099,869.71	41,045,541.28	0.80	8,284,446.61
3 年以上	383,409,544.16	7.04	235,657,930.71	352,124,169.05	6.88	238,302,515.67
合计	5,447,442,562.20	100.00	1,023,023,591.92	5,117,001,359.47	100.00	991,666,318.59

## 8.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47,819,050.80	71.53		1,051,147,818.95	58.38	
1—2 年	109,789,784.43	6.84		275,864,938.61	15.32	
2—3 年	69,018,245.00	4.30		34,783,345.13	1.93	2,059,273.55
3 年以上	278,095,618.71	17.33	2,595,929.15	438,687,262.14	24.37	536,655.60
合计	1,604,722,698.94	100.00	2,595,929.15	1,800,483,364.83	100.00	2,595,929.15

## 9.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利息	43,127,950.56	21,160,592.76
债券利息	651,573,538.14	623,213,549.08
融资融券业务利息	771,534,791.47	620,618,605.85
限制性股票融资利息	106,421,241.20	99,395,911.13
应收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59,111,387.20	53,732,721.28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552,189,926.18	346,828,540.14
其他利息	25,216,549.80	24,984,870.22
合 计	2,209,175,384.55	1,789,934,790.46

#### 10.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住宅公司		2,057,365.06
云南鲲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52,192.76	1,052,192.7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1,995.83	924,605.13
其他	996,160.00	95,000.00
合 计	3,240,348.59	4,129,162.95

#### 1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9,963,652.48	33.45	31,403,705.88	1,635,927,124.74	35.25	67,252,387.72
1—2年	251,954,424.67	5.23	32,875,651.50	122,956,070.02	2.65	13,595,641.82
2—3年	86,951,130.41	1.81	20,819,527.03	85,800,799.09	1.85	14,527,408.63
3年以上	2,864,515,875.64	59.51	2,549,997,259.78	2,795,673,362.54	60.25	2,626,882,029.93
合 计	4,813,385,083.20	100.00	2,635,096,144.19	4,640,357,356.39	100.00	2,722,257,468.10

####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按证券品种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票	41,564,611,200.00	23,581,467,600.00
债券	3,471,157,975.69	1,400,002,500.00
其中：国债	2,100,000,000.00	1,300,002,500.00
其他	114,196,291.76	159,640,382.65

减：减值准备	375,773,536.33	200,163,139.06
合 计	44,774,191,931.12	24,940,947,343.59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票质押式回购	40,595,463,200.00	23,520,387,600.00
交易所质押式逆回购	2,100,000,000.00	1,300,002,500.00
约定购回式证券	969,148,000.00	61,080,000.00
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595,200,000.00	
行权融资	114,196,291.76	159,640,382.65
协议交易	28,788,840.12	100,000,000.00
其他	747,169,135.57	
减：减值准备	375,773,536.33	200,163,139.06
合 计	44,774,191,931.12	24,940,947,343.59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票	102,703,614,632.23	64,048,520,049.31
资金	132,055,776.03	76,418,736.95
债券	1,308,618,781.38	1,404,650,200.00
其他	1,628,528.73	509,749.32
合 计	104,145,917,718.37	65,530,098,735.58

13.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19,730,314,423.12	1,555,855.15	19,728,758,567.97	22,414,966,764.61	1,555,855.15	22,413,410,909.46
拟开发产品	500,956,346.96	6,648,404.13	494,307,942.83	865,487,974.15	6,648,404.13	858,839,570.02
在建开发产品	402,465,587.83		402,465,587.83	2,397,390,297.08	16,637,314.30	2,380,752,982.78
开发产品	7,271,947,280.19	242,755,668.30	7,029,191,611.89	5,541,898,017.28	184,909,404.69	5,356,988,612.5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1,257,742.55	609,790.85	180,647,951.70	90,921,601.84	609,790.85	90,311,810.99
库存商品	930,646,346.61	31,337,004.60	899,309,342.01	962,021,071.51	41,477,320.78	920,543,750.73
原材料	258,601,292.56	14,129,430.52	244,471,862.04	221,925,902.87	9,835,460.31	212,090,442.56
在产品	172,039,984.46	15,302,692.03	156,737,292.43	194,601,764.77	20,241,259.88	174,360,504.89
低值易耗品	48,716,419.78	44,529.68	48,671,890.10	36,855,253.25	44,529.68	36,810,723.57
发出商品	19,771,633.77	222,489.40	19,549,144.37	21,651,322.12	1,722,481.96	19,928,840.16
绝当物品	11,179,370.61	6,610,370.61	4,569,000.00	11,239,370.61	6,610,370.61	4,629,000.00
其他	32,802,160.08		32,802,160.08	636,992.58		636,992.58

委托加工材料	1,524,622.30		1,524,622.30	2,816,298.77		2,816,298.77
在途物资				286,786.01		286,786.01
合计	29,562,223,210.82	319,216,235.27	29,243,006,975.55	32,762,699,417.45	290,292,192.34	32,472,407,225.11

#### 14. 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科创新广场加速器大楼A座4层、A座9层、A座13层、A601、A605、A606、A608、A610、A611、A612		37,717,498.31
中科创新广场研发中心大楼A803/804；1005/1006		85,719,391.25
深国际土地使用权重分类		3,901,121,000.00
东莞加速器项目	74,274,855.13	
合计	74,274,855.13	4,024,557,889.56

#### 15.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交或待抵扣税金	299,415,770.73	181,131,730.57
存出保证金	3,127,872,783.58	2,914,862,037.12
应收代偿款	370,737,004.53	378,744,817.14
委托贷款	15,991,088,039.71	8,542,127,690.62
委托投资款	43,123,550.68	31,090,500.35
银行理财产品	2,370,000,000.00	1,077,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10,000,000.00	427,861,976.48
抵债资产	164,235,631.70	20,541,759.69
其他	60,949,204.09	2,469,077.65
合计	22,637,421,985.02	13,575,829,589.62

#### 16.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年以内	1,670,464,123.24	13,480,770.00	696,493,333.33	9,631,500.00
1-2年	45,350,000.00	582,750.00	98,637,003.24	5,216,805.05
2-3年	12,406,002.00	5,011,002.00	21,440,000.00	2,680,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3 年以上	26,119,341.00	25,668,700.00	5,313,141.00	4,315,000.00
合 计	1,754,339,466.24	44,743,222.00	821,883,477.57	21,843,305.05

####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10,556,474,606.19		10,556,474,606.1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1,675,029,133.76	830,413,794.34	100,844,615,339.4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90,521,783,499.46	1,515,066.12	90,520,268,433.34
按成本计量的	11,153,245,634.30	828,898,728.22	10,324,346,906.08
基金投资	594,833,946.85	122,376.97	594,711,569.88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	43,506,849.29		43,506,849.29
其他	7,324,417,817.97	755,002,769.13	6,569,415,048.84
合 计	120,194,262,354.06	1,585,538,940.44	118,608,723,413.6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4,647,855,950.24	1,856,648.91	4,645,999,301.3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4,384,339,865.70	1,338,814,542.58	63,045,525,323.1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8,387,905,928.49	506,408,904.24	57,881,497,024.25
按成本计量的	5,996,433,937.21	832,405,638.34	5,164,028,298.87
其他	9,153,000,479.17	12,581,469.49	9,140,419,009.68
合 计	78,185,196,295.11	1,353,252,660.98	76,831,943,634.13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前十名：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99,976,000.00	3,014,304,000.00		3,714,280,000.00
深圳市笋岗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	793,806,452.21			793,806,452.21
深圳市招商局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636,359,089.15			636,359,089.15

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8,504,590.00			338,504,590.00
中国深圳对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67,580,000.00			267,580,000.00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4,519,502.00			254,519,502.00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	192,325,073.42			192,325,073.42
合计	3,183,070,706.78	4,874,304,000.00		8,057,374,706.78

(3) 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国信证券有以下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公允价值	解禁日期
002686	亿利达	19,572,727.14	2018-2-27
002752	昇兴股份	7,297,957.95	2018-4-13
603721	中广天择	56,953,078.72	2018-8-13
合计		83,823,763.81	

18.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3 年以上	371,829,139.67	371,829,139.67	371,829,139.67	297,463,311.74
合计	371,829,139.67	371,829,139.67	371,829,139.67	297,463,311.74

1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349,943,536.37	84,221,919.78	17,265,721,616.59
对合营企业投资	502,043,999.06	62,569,506.27	439,474,492.79
对其他企业投资	1,757,652,625.77	300,212,019.70	1,457,440,606.07
合计	19,609,640,161.20	447,003,445.75	19,162,636,715.45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9,016,018,221.42	70,437,668.78	8,945,580,552.64
对合营企业投资	487,987,177.61	62,836,161.26	425,151,016.35

对其他企业投资	9,531,141,102.62	2,835,166,500.13	6,695,974,602.49
合计	19,035,146,501.65	2,968,440,330.17	16,066,706,171.48

(2) 主要的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
					比例(%)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公司)	权益法	856,631,374.09	140,814,120.26	997,445,494.35	50.00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权益法	470,440,342.69	119,338,980.13	589,779,322.82	28.58
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3,588,729.94	3,328,247.46	206,916,977.40	10.62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权益法	136,591,326.57	-1,709,849.77	134,881,476.80	25.00
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权益法		240,378,237.17	240,378,237.17	20.00
小计		1,667,251,773.29	502,149,735.25	2,169,401,508.54	

## 20.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086,197,716.36	13,556,092,228.00	795,795,026.61	32,846,494,917.75
其中:1. 土地使用权	126,175,733.38	2,074,128.11	10,185,215.98	118,064,645.51
2. 房屋、建筑物	19,960,021,982.98	13,554,018,099.89	785,609,810.63	32,728,430,272.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331,418,294.35	769,919,052.81	59,893,543.43	4,041,443,803.73
其中:1. 土地使用权	9,197,662.81	1,537,283.76	3,029,127.65	7,705,818.92
2. 房屋、建筑物	3,322,220,631.54	768,381,769.05	56,864,415.78	4,033,737,984.81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6,754,779,422.01			28,805,051,114.02
其中:1. 土地使用权	116,978,070.57			110,358,826.59
2. 房屋、建筑物	16,637,801,351.44			28,694,692,287.43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337,361,777.56		5,007,154.59	332,354,622.97
其中:1. 土地使用权	87,758,037.70		5,007,154.59	82,750,883.11
2. 房屋、建筑物	249,603,739.86			249,603,739.86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6,417,417,644.45			28,472,696,491.05
其中:1. 土地使用权	29,220,032.87			27,607,943.48
2. 房屋、建筑物	16,388,197,611.58			28,445,088,547.57

## 2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041,493,815.26	1,982,911,618.45	549,797,627.82	16,474,607,805.89
房屋及建筑物	8,158,816,749.63	1,187,173,576.27	317,029,160.96	9,028,961,164.94

机器设备	3,455,073,882.32	179,729,923.28	48,567,809.44	3,586,235,996.16
运输设备	463,701,570.61	80,579,010.29	76,817,636.71	467,462,944.19
电子设备	1,091,150,349.64	367,193,552.82	93,420,961.46	1,364,922,941.00
固定资产装修	21,164,768.80	705,103.90	2,287,676.31	19,582,196.39
其他设备	1,851,586,494.26	167,530,451.89	11,674,382.94	2,007,442,563.21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00,445,698.99	981,587,825.30	269,426,396.72	6,612,607,127.57
房屋及建筑物	2,374,520,349.17	287,627,731.89	84,664,729.41	2,577,483,351.65
机器设备	1,296,336,779.61	230,844,897.33	39,632,409.19	1,487,549,267.75
运输设备	300,355,215.41	88,172,843.07	47,443,167.33	341,084,891.15
电子设备	744,749,047.75	209,292,080.84	85,204,846.88	868,836,281.71
固定资产装修	14,063,114.18	871,143.30	2,173,185.71	12,761,071.77
其他设备	1,170,421,192.87	164,779,128.87	10,308,058.20	1,324,892,263.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141,048,116.27			9,862,000,678.32
房屋及建筑物	5,784,296,400.46			6,451,477,813.29
机器设备	2,158,737,102.71			2,098,686,728.41
运输设备	163,346,355.20			126,378,053.04
电子设备	346,401,301.89			496,086,659.29
固定资产装修	7,101,654.62			6,821,124.62
其他设备	681,165,301.39			682,550,299.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61,139,353.82	63,207,823.92		124,347,177.74
房屋及建筑物	54,950,414.68	63,207,823.92		118,158,238.60
机器设备	3,063,240.40			3,063,240.40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455,698.74			455,698.74
固定资产装修				
其他设备	2,670,000.00			2,670,00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79,908,762.45			9,737,653,500.58
房屋及建筑物	5,729,345,985.78			6,333,319,574.69
机器设备	2,155,673,862.31			2,095,623,488.01
运输设备	163,346,355.20			126,378,053.04
电子设备	345,945,603.15			495,630,960.55
固定资产装修	7,101,654.62			6,821,124.62
其他设备	678,495,301.39			679,880,299.67

(2) 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信托花园 B 栋 202	527,346.82	产权证书在办理中

深圳市福田区红树福苑小区 20 套人才住房	5,396,857.21	企业人才住房，为有限产权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村 4 套人才住房	1,135,583.37	企业人才住房，为有限产权
深圳市罗湖区莲馨家园 6 套人才住房	4,560,851.42	企业人才住房，为有限产权
国信证券大厦项目（义乌）	253,351,859.99	产权证书在办理中
宏海蓝湾 3 栋 1008 号、1009 号	929,944.56	产权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合计	265,902,443.37	

## 22. 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工程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在建工程	2,872,233,873.30	3,254,314,833.89	508,762,217.91	140,536,945.52	5,477,249,543.76
其中：					
深国际项目	1,842,281,000.00	529,742,157.46	702,382,881.60	17,766,333.60	1,651,873,942.26
中国风投大厦		2,526,048,915.91			2,526,048,915.91
国信金融大厦项目（深圳）	262,256,263.16	134,539,159.53			396,795,422.69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	116,849,202.46	198,581,607.95			315,430,810.41
黄田土地合作项目	120,328,411.71	88,272,745.53			208,601,157.24
产业园展示中心项目		93,738,000.56			93,738,000.56
福永综合站	56,118,976.92				56,118,976.92
盛腾科技园		25,246,657.51			25,246,657.51
凤凰影剧场	19,458,516.73				19,458,516.73
南山站	17,432,309.81				17,432,309.81
模具（通产集团）	5,744,493.07	17,855,005.78	12,800,955.36		10,798,543.49
泥岗货运站	10,253,007.52				10,253,007.52
绵阳中大财富广场		9,523,939.50			9,523,939.50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海龙王地下地基工程	8,350,793.89			8,350,793.89
临时办公楼宿舍	1,787,021.99			1,787,021.99
大工业区医院项目	154,686.45			154,686.45
模具	737,558.93			737,558.93
文体中心	141,940.51			141,940.51
安装工程	291,773.60			291,773.60
泥岗货运站	10,253,007.52			10,253,007.52
合计	21,716,782.89			21,716,782.89



### 23.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30,069,235,799.63	4,374,683,732.21	324,003,202.43	34,119,916,329.41
土地使用权	3,231,943,389.19	114,305,133.62	146,067,092.42	3,200,181,430.39
专有技术	15,004,086.54			15,004,086.54
交易席位费	66,577,562.50			66,577,562.50
软件	293,314,559.31	171,381,338.48	681,963.21	464,013,934.58
特殊经营权	26,274,594,582.29	4,072,290,993.63		30,346,885,575.92
营运车牌	177,234,146.80		177,234,146.80	
其他	10,567,473.00	16,706,266.48	20,000.00	27,253,739.48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7,508,943,279.97	1,479,391,410.65	98,612,398.08	8,889,722,292.54
土地使用权	628,794,420.13	63,171,523.01	5,039,711.51	686,926,231.63
专有技术	14,841,445.51	47,378.55		14,888,824.06
交易席位费	36,824,817.12			36,824,817.12
软件	174,348,856.97	109,207,788.77	54,579.60	283,502,066.14
特殊经营权	6,565,251,522.19	1,290,322,800.00		7,855,574,322.19
营运车牌	86,941,645.85	6,556,461.12	93,498,106.97	
其他	1,940,572.20	10,085,459.20	20,000.00	12,006,031.4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638,429,546.21			638,429,546.21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交易席位费				
软件	3,486.11			3,486.11
特殊经营权	638,426,060.10			638,426,060.10
营运车牌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921,862,973.45			24,591,764,490.66
土地使用权	2,603,148,969.06			2,513,255,198.76
专有技术	162,641.03			115,262.48
交易席位费	29,752,745.38			29,752,745.38
软件	118,962,216.23			180,508,382.33
特殊经营权	19,070,917,000.00			21,852,885,193.63
营运车牌	90,292,500.95			
其他	8,626,900.80			15,247,708.08

#### 24.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减值准备
国信证券收购证券营业部	22,135,974.26	22,135,974.26	22,135,974.26	22,135,974.26
国信证券收购国信期货公司	10,260,249.61		10,260,249.61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子公司	22,914.77		22,914.77	
深圳市吉华企业有限公司	305,295.46		305,295.46	
深圳市恒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49,870.70		4,549,870.70	
深圳市美百年服装有限公司	2,167,431.21	2,167,431.21	2,167,431.21	2,167,431.21
深圳市深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82,156.61	82,156.61	82,156.61	82,156.61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614,758.55	9,614,758.55	9,614,758.55	9,614,758.55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46,500.00	
深圳新视达视讯工程有限公司			360,653.90	
国任财险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3,143,520,739.19	
合计	49,138,651.17	34,000,320.63	3,195,966,544.26	34,000,320.63

#### 2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	其中：本期摊销	期末数
信息化系统服务费	4,868,865.05	229,987.64	4,119,306.52	4,110,770.02	979,546.17
装修工程	177,297,167.36	93,948,953.99	69,311,593.52	66,307,198.92	201,934,527.83
其他	48,417,364.33	17,562,562.11	17,417,385.85	15,732,807.62	48,562,540.59
改造工程	31,333,351.22	3,386,439.59	12,055,443.62	12,055,443.62	22,664,347.19
合计	261,916,747.96	115,127,943.33	102,903,729.51	98,206,220.18	274,140,961.78

####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35,359,956.71	37,857,170.54
计提风险准备金	23,225,635.90	21,604,803.36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1,670,537.14	264,849,296.12
可抵扣亏损	155,879,915.05	54,749,385.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329,421.09	20,178,888.47
资产减值准备	487,511,055.25	980,754,756.02
预收账款(房地产预售收入)预计利润	10,331,256.93	78,515,292.3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提费用	992, 116, 697. 78	1, 108, 007, 135. 61
预缴税费	663, 728, 166. 43	525, 139, 082. 08
租金减免	30, 681, 339. 36	21, 999, 061. 41
其他	137, 333, 382. 82	
合 计	2, 823, 167, 364. 46	3, 113, 654, 871. 2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摊免租期收入所引起所得税时间差异	44, 308, 093. 87	22, 508, 300. 43
合并报表中实现利润	22, 849, 663. 99	22, 849, 663. 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 484, 114. 08	20, 137, 415. 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 414, 746, 535. 50	11, 980, 058, 186. 67
投资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88, 439. 88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1, 563, 727, 166. 40	1, 506, 561, 053. 36
其他	117, 787, 353. 84	
合 计	22, 177, 902, 927. 68	13, 552, 403, 059. 72

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货会员资格	1, 400, 000. 00	1, 400, 000. 00
中芯国际工程投入资金	674, 295, 442. 61	672, 272, 742. 61
担保集团抵债资产	2, 401, 358. 82	541, 258, 743. 86
深超光电项目投入资金		68, 000, 000. 00
世纪晶源项目投入资金	541, 258, 743. 86	120, 000, 000. 00
奥萨医药项目投入资金	68, 000, 000. 00	
盛波光电项目投入资金	80, 000, 000. 00	
长期预付款	62, 832, 739. 89	10, 323, 998. 60
预付购房款		13, 307, 187. 15
公路补偿款	1, 504, 103, 089. 77	1, 152, 875, 358. 82
预付土地款	23, 516, 771. 00	
其他	1, 488, 968, 508. 36	12, 973, 633. 24
合 计	4, 446, 776, 654. 31	2, 592, 411, 664. 28

## 2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6,193,392,790.50	1,012,109,244.28
质押借款	292,733,653.64	313,339,492.94
抵押借款	1,887,614,001.60	230,000,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00	252,900,000.00
委托借款	3,50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2,323,740,445.74	1,818,348,737.22

## 29. 拆入资金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拆入资金		2,50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	8,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00	4,500,000,000.00

## 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44,616,300.79	48,957,986.85
合 计	544,616,300.79	48,957,986.85

## 31. 衍生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合约		102,783,490.95
利率互换合约	5,043,321.14	163,142,389.33
场外期权合约	52,215,367.30	3,012,473.87
权益互换		6,687,182.80
股票期权	19,298,369.80	6,939,723.16
收益凭证	12,508,602.80	350,415.42
其他	71,371,857.30	
合 计	160,437,518.34	282,915,675.53

## 32.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253,231.19
合 计		2,253,231.19

3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6,150,374,055.95	17,571,457,260.43
1-2 年	1,757,253,939.30	1,018,122,911.86
2-3 年	39,988,832.81	44,377,470.95
3 年以上	155,100,617.10	201,804,198.73
合 计	18,102,717,445.16	18,835,761,841.97

3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080,570,636.84	7,669,511,315.54
1-2 年	1,018,954,478.06	1,292,406,478.48
2-3 年	279,539,337.43	16,487,726.12
3 年以上	83,924,497.82	154,252,710.83
合 计	7,462,988,950.15	9,132,658,230.97

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16,314,056,764.35	12,463,486,828.09
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	5,200,000,000.00	500,000,000.00
银行间市场卖出回购	40,000,000.00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	318,000,000.00	
合 计	21,872,056,764.35	12,963,486,828.09

36.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957,221,075.02	8,174,796,462.00	7,911,834,056.46	5,220,183,480.56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43,852,207.09	666,399,202.48	651,777,800.78	58,473,608.79
辞退福利	2,728,102.53	46,956,834.27	8,810,061.96	40,874,874.84
1 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22,674.97	24,959.97	22,740.90	24,894.04
其他		2,630,998.48	2,630,998.48	
合 计	5,003,824,059.61	8,890,808,457.20	8,575,075,658.58	5,319,556,858.23

##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47,697,130.19	7,036,685,340.61	6,814,188,995.19	4,870,193,475.61
职工福利费	5,668,704.88	196,797,172.08	193,171,037.04	9,294,839.92
社会保险费	2,166,814.39	296,580,214.62	296,308,478.30	2,438,550.71
住房公积金	7,977,938.66	383,627,675.14	386,596,375.60	5,009,238.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9,193,181.48	163,046,109.99	129,287,723.84	322,951,567.63
短期带薪缺勤		408,740.60	408,740.60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144,986.36	144,986.36	
非货币性福利	34,000.00	2,297,549.50	2,331,549.50	
其他	4,483,305.42	95,208,673.10	89,396,170.03	10,295,808.49
小计	4,957,221,075.02	8,174,796,462.00	7,911,834,056.46	5,220,183,480.56

##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7,267,094.15	419,829,809.15	416,732,463.16	10,364,440.14
失业保险费	73,127.06	12,597,285.54	12,634,620.39	35,792.21
企业年金缴费	36,511,985.88	223,803,303.20	212,932,337.26	47,382,951.82
其他		10,168,804.59	9,478,379.97	690,424.62
小计	43,852,207.09	666,399,202.48	651,777,800.78	58,473,608.79

## 3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17,083,994.05	178,503,328.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91,992.37	10,166,771.71
企业所得税	1,782,902,929.18	2,327,270,324.4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9,241,813.99	150,136,927.77
土地增值税	1,308,613,664.24	1,252,448,856.00
房产税	28,359,826.01	21,435,993.78
土地使用税	7,457,484.89	9,918,930.51
印花税	2,273,310.74	2,264,145.98
教育费附加	10,513,521.06	7,231,220.83
堤围费	20,960.05	38,109.75
文化事业费	66,894.74	33,287.42
水利基金	372.25	372.25
其他	5,827,648.58	120,777,048.13
合计	3,667,254,412.15	4,080,225,316.81

38.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8,832,687.27	96,579,548.8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83,605.50	364,265.25
卖出回购利息	18,426,350.32	13,420,690.75
中期票据利息	144,015,901.16	78,601,632.44
短期融资债券利息	204,068,786.63	796,549.59
次级债券利息	59,738,508.38	
其他	128,587,278.74	60,356,540.43
合 计	675,053,118.00	250,119,227.26

39.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215,243.74
深圳市道桥维修中心		10,019,952.55
深圳市绿化处	10,869,036.68	10,869,036.68
深圳市绿化工会	1,300,000.00	1,300,000.00
深圳市育新学校	408,482.73	408,482.73
深圳市安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16,758.28	316,758.28
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24,841.94
深圳市住宅租赁中心	50,000.00	50,000.00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中心）	11,079,120.11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412,337.67	396,691.68
深圳市雄牛保龄球娱乐有限公司	86,324.28	
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15,243.74	
邹桂林	105,586.10	
其他	10,706,123.49	5,670,857.25
合 计	35,549,013.08	30,871,864.85

40.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991,281,015.68	10,186,065,941.48
1-2 年	5,933,107,699.24	1,204,793,906.88
2-3 年	566,834,513.88	748,204,900.06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3 年以上	1,042,490,615.44	329,346,131.46
合 计	11,533,713,844.24	12,468,410,879.88

41. 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客户	32,800,698,978.41	41,874,442,863.04
法人客户	5,777,727,217.53	11,304,392,171.83
合 计	38,578,426,195.94	53,178,835,034.87

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2,721,897.46	1,401,390,970.2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98,753,113.06	7,099,468,786.79
杂志社 2004 年清产核资负债	4,308,209.00	4,308,209.00
收益凭证		5,905,800.00
合 计	1,635,783,219.52	8,511,073,766.02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61,500,000.00	273,410,583.80
质押借款	110,444,922.08	604,375,403.74
信用借款	260,776,975.38	523,604,982.69
小 计	732,721,897.46	1,401,390,970.23

4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担保保证金	189,393,637.41	139,463,132.04
短期责任准备	148,676,152.32	140,561,138.02
担保赔偿准备	567,987,020.59	496,550,742.66
收益凭证		611,391,000.00
代转销项税	71.51	
短期融资券	18,483,792,000.00	
CFCS 制冷剂回收再生与存储	216,665.81	
余热利用及飞灰预处理项目	4,000,000.00	



多来源难降解有机废水综合处理工程	2,400,000.00	
环境安全应急仓库及分检车间	1,819,000.00	
膜分离技术处理低浓度氨氮废水工程	1,150,000.00	
红梅安全填埋场配套废水处理工程项目	3,200,000.00	
利用快速芬顿氧化技术处理复杂有机废水应用示范	1,200,000.00	
龙岗焚烧项目政府补贴	72,988,740.59	
含铜蚀刻废液综合利用废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4,800,000.00	
空气环境质量提升项目专项资金	1,720,000.00	
多功能高效生化法强化有机废水处理工程专项资金	2,800,000.00	
合 计	19,486,143,288.23	1,387,966,012.72

#### 44.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6,300,000.00
抵押借款	5,042,886,134.34	3,151,573,595.79
信用借款	9,497,830,667.72	4,490,703,785.92
质押借款	1,110,452,418.59	1,091,797,340.67
股东借款	700,000,000.00	
购房贷款	47,826,000.00	
合 计	16,398,995,220.65	8,770,374,722.38

#### 45.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期票据	7,732,092,797.02	1,897,686,340.12
次级债券	18,976,482,191.78	36,291,669,589.04
公司债券	20,019,591,719.04	2,845,177,450.62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7,855,561.62	496,580,775.16
收益凭证	4,937,076,556.37	8,652,884,931.59
境外人民币债券		1,205,868,618.63
合 计	51,773,098,825.83	51,389,867,705.16

46.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经发局	500,000.00	750,000.00
本体维修及代管基金	24,643,976.17	27,542,262.13
租户租赁押金	31,296,876.73	26,179,898.46
住房周转金	13,369,146.74	13,369,146.74
天津工贸公司	555,168.31	623,948.42
兴宁胜风厂黄启亮	447,875.03	522,386.82
预收深圳市润时投资有限公司租金	4,524,000.00	4,825,600.00
长期应付款余额	4,200,000.00	4,200,000.00
省电影公司	527,500.00	527,500.00
市文化基金办	2,500,000.00	2,500,000.00
其他	315,186.48	315,186.48
合 计	82,879,729.46	81,355,929.05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8,335,869.00	2,573,118.42
合 计	18,335,869.00	2,573,118.42

48.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	期末数
专项应付款	2,678,396,593.04	424,818,733.96	356,749,169.88	2,746,466,157.12
其中：期末余额前十位				
中芯国际项目	675,000,000.00			675,000,000.00
世纪晶源项目	577,951,659.26			577,951,659.26
产业技术进步资金	480,000,000.00		160,000,000.00	320,000,000.00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科技研发资金	180,000,000.00	90,000,000.00		270,000,000.00
公路养护责任准备	160,444,000.00	314,901.20		160,758,901.20
担保风险准备金	243,270,429.28		137,909,529.28	105,360,900.00

盛波光电项目	120,512,792.92	51,918.34	40,000,200.00	80,564,511.26
奥萨医药项目	68,129,750.08	394.78	100.00	68,130,044.86
产业发展资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49.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担保	17,000,000.00			17,000,000.00
未决诉讼	39,554,300.78	26,491,355.98	15,425,401.77	50,620,254.99
行政处罚		126,041,186.70		126,041,186.70
合 计	56,554,300.78	152,532,542.68	15,425,401.77	193,661,441.69

50.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补助	682,639,051.77	860,820,746.58
待结转营运车牌出租收益		7,509,403.41
待结转国贸石油出租收益		8,870,000.00
待结转地价返还收入	52,690,443.26	90,791,522.89
拆迁补偿	134,440.00	413,320.00
房租租金减免额度	122,725,357.45	87,996,245.64
其他	211,658,206.61	
合 计	1,069,847,499.09	1,056,401,238.52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4,263,941,090.97	5,925,176,929.60
风险准备金	67,164,922.87	57,328,715.35
代理兑付债券款	323,800.00	323,800.00
长期责任准备金	1,323,530,204.50	4,277,815.42
代管担保资金	775,431,229.33	565,431,229.33
专用基金	237,163.63	237,163.45
房屋本体基金	14,107,346.01	17,767,077.97
电设备维护金	4,019,415.44	4,019,415.44
代管维修金	27,687,597.11	27,308,410.05
剥离资产权益		16,736,122.98
南光、龙大等高速新增补偿款项	7,624,959,999.98	8,432,851,481.38
CFCS 制冷剂回收再生与存储		324,998.71

余热利用及飞灰预处理项目		4,000,000.00
多来源难降解有机废水综合处理工程		2,400,000.00
环境安全应急仓库及分检车间		1,926,000.00
膜分离技术处理低浓度氨氮废水工程		1,150,000.00
红梅安全填埋场配套废水处理工程项目		3,200,000.00
PCB 污水处理及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化项目		800,000.00
利用快速芬顿氧化技术处理复杂有机废水应用示范		1,200,000.00
龙岗焚烧项目政府补贴资本化		78,564,700.77
资金拆借	33,216,600.00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89,896,149.65	
保险保障基金	6,560,460.87	
其他	10,440,636.63	41,816,808.29
合 计	15,341,516,616.99	15,186,840,668.74

## 52. 实收资本

###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1,580,000,000.00	100.00	1,569,000,000.00		23,149,000,000.00	100.00
合 计	21,580,000,000.00	100.00	1,569,000,000.00		23,149,000,000.00	100.00

(2) 本期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基本情况所述。

## 53. 其他权益工具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5 年第一期永续次级债券	5,000,000,000.00	1,727,116,520.55		
优先永续证券				877,207,000.32
小 计	5,000,000,000.00	1,727,116,520.55		877,207,000.32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5 年第一期永续次级债券			5,000,000,000.00	1,727,116,520.55
优先永续证券				877,207,000.32
小 计			5,000,000,000.00	2,604,323,520.87

(2) 其他说明

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发行永续次级债的余额规模上限不超过 200 亿元，由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分期发行，本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有效；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出具《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试点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的无异议函》（机构部函[2015]1809 号），对本公司试点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无异议。2015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5 年第一期永续次级债券发行，发行规模计人民币 5,000,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债券利息计人民币 150,958,904.11 元。公司按比例计算账面价值 1,727,116,520.55 元。

54.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划转资产	16,200,636,226.19	18,024,516,453.15
存量资产转入	1,216,855,592.98	1,192,990,791.81
其他	604,643,694.22	-377,720,521.19
合 计	18,022,135,513.39	18,839,786,723.77

55.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5,310.8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5,725,310.8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729,086,002.95	35,527,022,140.67	2,146,277,310.81	8,459,681,546.1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18,682,744.08	145,405,688.60		

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666,387,958.95	35,707,484,778.71	2,146,277,310.81	8,459,681,546.1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015,299.92	-325,868,326.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734,811,313.82	35,527,022,140.67	2,146,277,310.81	8,459,681,546.14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5,310.8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5,725,310.8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94,303,582.93	426,759,700.79	60,223,389,585.8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8,754,527.39	96,651,161.21	67,437,271.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544,985,369.07	556,540,552.69	60,211,373,328.02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436,313.53	-226,432,013.11	-55,421,013.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494,303,582.93	426,759,700.79	60,229,114,896.75

## 56. 盈余公积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6,235,613.00	361,550,460.14		1,757,786,073.14
任意盈余公积	1,157,401,543.81	361,550,460.14		1,518,952,003.95
合 计	2,553,637,156.81	723,100,920.28		3,276,738,077.09

(2) 本期增加的盈余公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未分配利润所述。

## 57. 未分配利润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33,675,159,903.66	

加：本期净利润	8,427,193,211.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1,550,460.1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61,550,460.14	1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7,228,721.86	
上缴利润	119,668,767.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302,354,705.04	

(2)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深投控董决[2017]30号会议决议，按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提10%的法定公积金361,550,460.14元和10%的任意公积金361,550,460.14元；向深圳市国资委分配利润957,228,721.86元。

2)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执行，转持国泰君安14,643,584股，划转至全国社保基金股份，按股票成本共计上缴利润14,745,768.74元。根据深国资委[2017]16号，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将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以前年度确认投资收益104,922,999.05元转入上缴利润。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建筑房地产板块	10,551,990,266.02	7,250,092,305.28	10,919,296,557.26	7,025,230,160.44
建筑业	1,878,242,277.22	1,817,098,578.88	1,741,763,928.06	1,678,433,100.99
房地产	8,673,747,988.80	5,432,993,726.40	9,177,532,629.20	5,346,797,059.45
2. 金融板块	12,785,345,347.01	14,644,779.00	13,366,883,480.17	11,947,603.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20,218,661.28		8,925,503,643.79	
自营业务	5,565,126,685.73	14,644,779.00	4,441,379,836.38	11,947,603.62
3. 交通物流板块	8,557,591,745.56	5,455,932,937.29	6,893,527,680.04	3,033,124,204.86
收费公路	6,143,548,032.00	3,574,536,480.00	5,209,197,909.77	1,592,835,221.27
物流业	2,226,823,488.00	1,705,872,623.79	1,488,554,090.23	1,276,162,975.93
交通运输	187,220,225.56	175,523,833.50	195,775,680.04	164,126,007.66
4. 现代服务业	10,579,503,347.47	7,703,432,726.21	8,264,025,217.79	5,954,961,016.42
物业管理、租赁	2,870,688,523.75	1,605,283,103.82	2,462,412,091.04	1,508,769,238.06
担保业	1,211,091,290.47	488,741,480.25	1,039,235,312.57	437,471,526.4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服务业	6,497,723,533.25	5,609,408,142.14	4,762,377,814.18	4,008,720,251.89
5. 制造与贸易板块	3,810,031,796.78	3,240,361,828.74	3,227,259,466.13	2,774,602,404.34
国内外贸易	490,391,227.85	481,342,760.55	434,671,637.06	430,186,062.05
制造业	3,319,640,568.93	2,759,019,068.19	2,792,587,829.07	2,344,416,342.29
6. 其他板块	694,599,848.62	307,624,319.01	1,201,445,728.95	1,853,734,389.01
合 计	46,979,062,351.46	23,972,088,895.53	43,872,438,130.34	20,653,599,778.69

##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132,940,953.47	680,746,129.61
土地增值税	1,500,171,787.71	1,187,154,263.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01,349.97	120,587,146.90
教育费附加	102,501,407.21	86,132,731.39
印花税[注]	18,355,385.78	7,047,693.46
房产税[注]	99,280,797.66	56,589,809.31
土地使用税[注]	18,328,011.05	25,946,591.02
车船使用税[注]	498,726.08	463,018.65
其他	11,274,602.10	18,333,762.98
合 计	2,019,453,021.03	2,183,001,147.18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车船使用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266,223,324.84	4,789,763,745.99
折旧费以及摊销费	155,014,740.40	112,719,060.40
业务经费	117,792,566.24	95,535,690.16
租赁费	25,151,224.30	180,648,672.59
通讯费	664,208.86	139,776,157.64
运输费	67,309,496.86	64,550,727.63
差旅费	133,257,882.49	125,742,798.92
广告费	41,523,709.52	29,042,418.5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销费用	37,191,574.04	502,690,504.16
其他	1,351,731,503.73	598,086,516.95
合 计	6,195,860,231.28	6,638,556,292.96

####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089,682,918.25	795,685,542.48
研究与开发费	198,615,218.59	164,931,455.61
折旧费及摊销费	100,032,152.59	84,607,172.23
办公费	64,373,786.36	58,494,473.66
业务招待费	29,496,043.19	26,478,004.02
聘请中介机构费	96,533,385.06	93,752,812.75
税金[注]	423,320.73	17,971,190.74
差旅费	16,190,628.51	11,680,438.21
水电费	14,360,679.23	10,106,791.29
其他	711,345,603.01	711,262,550.31
合 计	2,321,053,735.52	1,974,970,431.3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2. 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495,839,270.11	952,352,196.79
减：利息收入	383,860,584.17	734,369,672.76
减：汇兑收益	256,377,314.50	-320,497,831.51
其他	30,044,169.80	49,617,521.99
合 计	885,645,541.24	588,097,877.53

####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58,515,843.36	459,858,853.63
存货跌价损失	203,419,511.47	142,199,75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08,860,105.65	279,039,276.8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438,471,344.81	20,000.00
委托贷款减值损失	50,451,017.89	25,638,797.5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融出资金坏账准备	-4,709,757.52	-30,671,590.27
其他	-39,406,027.66	68,777,738.19
合 计	-1,561,340,651.62	944,862,835.48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9,057,571.81	-1,106,070.29
其他	-7,197.59	-18,360,002.50
合 计	29,050,374.22	-19,466,072.79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9,612,598.96	1,066,838,526.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6,423,726.89	718,623,266.6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8,355.97	4,061,082.7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9,407,268.61	1,206,471,161.5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423,176.64	1,954,138.6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6,003,631.24	539,372,120.08
持有衍生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1,773,993.59	1,012,684.92
其他	238,731,798.55	72,640,243.34
合 计	3,766,484,550.45	3,610,973,224.01

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2,148,396.84	589,884,920.40	12,148,396.84
合 计	12,148,396.84	589,884,920.40	12,148,396.84

10.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3,034,630.12		63,034,630.12
其他	3,200,000.00		3,200,000.00
合 计	66,234,630.12		66,234,630.12

### 1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18,520,337.87	1,673,972.74
政府补助	139,716,414.27	150,318,349.31
罚款收入	7,843,423.09	10,346,336.64
无法支付款项	154,568,121.55	
土地置换收益	2,542,205,047.42	
其他	128,861,325.15	132,522,859.79
合 计	2,991,714,669.35	294,861,518.48

### 1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8,380,792.40	5,388,242.31
公益性捐赠支出	5,275,900.05	21,858,594.26
非常损失	7,358,424.13	1,098,928.17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22,060,551.50	76,183.30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148,109,897.77	23,324,782.35
离退休人员费用	827,949.66	-13,917,424.16
企业员工安置及划转企业费用	27,918,383.38	
幼教中心费用	218,407,668.48	188,268,096.20
其他	263,262,936.07	42,478,614.76
合 计	701,602,503.44	268,576,017.19

### 1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186,508,138.56	4,376,325,659.0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3,065,740.52	-654,387,774.86
合 计	4,329,573,879.08	3,721,937,884.14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80,607,615.68	11,375,634,967.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1,340,651.62	944,862,835.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9,969,594.35	1,278,025,308.89
无形资产摊销	1,480,928,694.41	1,574,277,877.05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206,220.18	156,952,28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48,396.84	-589,884,920.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9,545.47	3,714,26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50,374.22	19,466,072.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9,940,231.69	1,145,034,58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6,484,550.45	-3,610,973,22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767,796.73	-488,692,48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702,056.21	-165,695,285.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9,400,249.56	-3,447,198,43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1,834,006.96	1,474,372,602.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00,787,059.87	3,093,902,999.84
其他	-25,525,649,861.47	-15,331,080,8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5,316,100.51	-2,567,281,353.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78,204,722,664.40	89,724,024,429.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9,724,024,429.30	123,622,906,268.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9,301,764.90	-33,898,881,839.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年同期数
一、现金	78,204,722,664.40	89,724,024,429.30
其中: 库存现金	5,873,218.31	8,582,71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571,885,414.65	78,909,527,045.97

项 目	本期余额	上年同期数
结算备付金	7,427,365,616.24	8,351,743,29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598,415.20	2,454,171,378.9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04,722,664.40	89,724,024,429.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四) 其他

#####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94,074,039.43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 1. 货币资金之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281,356,293.79	限售期、回购交易抵押、担保、 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质押借 款
应收票据	5,921,287.00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111,464,468.62	质押借款、融资租赁担保
存货	4,839,083.09	为业主担保
固定资产	5,305,665.12	为业主担保、融资租入的固定资 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250,807,259.66	质押借款、回购交易质押、转融 通融入资金担保物、债券借贷业 务质押、融出证券、限售期、持 有的份额退出受到合同约定的限 制
无形资产	14,702,741,903.84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58,705,340.79	抵押借款、为业主担保
融出资金、应收利息	5,884,393,759.51	为回购交易设定质押
合 计	58,899,609,100.85	

#####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95,876,484.41	6.5342	1,279,896,124.43
欧元	7,081,680.23	7.8023	55,253,393.66

英镑	29,778.28	8.7792	261,429.48
港币	4,118,176,089.36	0.8359	3,442,383,393.10
加元	27.00	5.2009	140.42
澳元	17.00	5.0928	86.58
卢布	890.00	0.1135	101.02
新西兰元	405.60	4.6327	1,879.02
日元	2,281,957.00	0.0579	132,125.31
小 计			4,777,928,673.0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8,001,188.82	6.5342	575,017,367.99
欧元	294,905.93	7.8023	2,300,944.54
港币	289,819,218.78	0.8359	242,259,884.98
新台币	305,485,625.12	0.2197	67,115,191.84
日元	4,053,216.00	0.0579	234,681.21
小 计			886,928,070.56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21,514,900.61	0.8359	17,984,305.42
美元	37,399.02	6.5342	244,372.68
小 计			18,228,678.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91,707.93	6.5342	599,237.96
小 计			599,237.9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16,274,637.84	0.8359	13,603,969.77
美元	17,980.00	6.5342	117,484.92
日元	972,000.00	0.0579	56,278.80
欧元	22,500.00	7.8023	175,551.75
小 计			13,953,285.24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56,000.00	0.8359	46,810.40
美元	3,427,854.34	6.5342	22,398,285.83
日元	823,311,943.13	0.0579	47,669,761.51
小 计			70,114,857.7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688,052.20	6.5342	11,030,070.69
日元	1,340,775,543.00	0.0579	77,630,903.94

小 计			88,660,974.63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7,781.28	6.5342	50,844.44
日元	3,075,817.08	0.0579	178,089.81
小 计			228,934.25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3,185,018.16	6.5342	20,811,545.66
港币	44,080,651.56	0.8359	36,847,016.64
小 计			57,658,562.30

(2) 境外经营实体及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说明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系在百慕达注册并经营的子公司，报告期对该子公司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如下：

-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港币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1: 0.83760 (上年同期 1: 0.83590) 折算；
- 2) 所有者权益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本年新增股本及股本溢价按转股当天港币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
- 3) 利润表中的各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本报告期港币对人民币的平均汇率按 1:0.86400 (上年同期 1: 0.86010) 折算。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情况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范围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深圳	接受市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	100.00	100.00

2. 本公司的并表子公司有关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所述。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长期股权投资。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粤剧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音乐厅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服务中心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荔园酒店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大剧院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法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比利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深圳市五洲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捷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深圳市第四幼儿园	本公司之孙公司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名称	类别	本期金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物业租金收入	455,268.69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收入	12,034,150.94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收入	377,358.49
小 计		12,866,778.12

(2)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或有事项之说明。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7,261,817.41	69,790,994.35	88,606,742.94	70,885,394.35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27,782.11	112,778.21	1,206,829.80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05,003,088.10	204,968,088.10	205,003,088.10	163,949,970.48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	48,500,000.00	38,800,000.00	48,500,000.00	38,800,000.00
	深圳市粤剧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1,200,000.00	14,000,000.00	11,200,000.00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33,500,000.00	16,650,000.00	33,500,000.00	13,700,000.00
	深圳市法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4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00,000.00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8,500,000.00	4,200,000.00	7,000,000.00	
	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比利时）有限公司	1,538,968.25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8,000.00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60,385,000.00			
	深圳市第四幼儿园	415,000.00			
预收账款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979,774,378.1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0,000.00		2,565.30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8,658,041.67		31,352,959.51	
	深圳市荔园酒店	24,126,429.11		18,000,690.00	
	深圳市五洲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01,847,298.59		35,739,313.41	
	深圳市捷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1,406,091.00		39,405,720.94	
	深圳音乐厅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745,985.38			
	深圳大剧院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918,576.03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	90,965,680.83			
短期借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00			
	深圳音乐厅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重大的未决诉讼

#### 1. 通产集团

##### （1）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之或有事项

1) 2006年3月13日，通产集团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收到深圳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05)深中法执字第953-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通产丽星协助冻结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石化）在作为通产丽星股东期间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红利7,831,266.45元。

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通产丽星的债务。由于司法执行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若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将减少通产丽星当期净利润 7,831,266.45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尚未有结果。

2) 2006 年 3 月 20 日，通产集团与子公司通产丽星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产集团将对通产丽星原控股股东深圳石化的债权 5,50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转让给通产丽星，通产丽星将来向深圳石化收回的债权金额在扣除合理清收费用后的 95%支付给通产集团。

通产丽星对上述债权催收未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 年 9 月 25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深圳石化自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通产丽星偿还人民币 5,500.0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 2003 年 12 月 30 日起计算至深圳石化清偿全部本金之日止）。

2006 年 12 月，通产丽星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2007）深中法执字第 595 号《通知书》，通知（2007）深中法执字第 595 号案由广东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阳江中院）执行。在执行过程中，阳江中院依法调查了被执行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财产状况，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2010 年 4 月 30 日，通产丽星收到广东省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7）阳中法执字第 94-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中止的情形消失后，本院可根据当事人的申请或依职权恢复执行。”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通产丽星尚未追回 5,500.00 万元及利息。

3) 2013 年 3 月 1 日，通产集团之控股子公司通产丽星与青岛鼎立强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立强”）签订一份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78.00 万元，已支付鼎立强 70.20 万元。因鼎立强交付设备的关键部件纠偏器（价格 1.5 万元）质量不合格，导致设备无法进行整体验收。双方多次协议仍无法达成一致协议。2016 年 2 月，通产丽星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鼎立强赔偿公司已支付款项及利息共计 80.20 万元。2016 年 6 月，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判决鼎立强在纠偏器价格内向通产丽星承担赔偿责任，未支持通产丽星的其他诉讼请求。通产丽星因不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判决，于 2016 年 6 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6 年 12 月 13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维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判决结果。

## 2. 深物业集团

关于转让嘉宾大厦（现更名为：龙园创展大厦；曾用名：金利华商业广场）诉讼事项 1993 年深物业集团与深圳市海滨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现名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永公司）签订了《“嘉宾大厦”发展权益转让合同书》（嘉宾大厦现名金利华商业广场），1999 年 1 月，基永公司以房产面积与合同不符等理由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省高院）起

诉公司，要求解除转让合同，返还其已付的转让款及建设款。对此，深物业集团反诉对方要求支付剩余转让款，并申请法院查封了对方 2.8 万平方米的房产。

2001 年 7 月 29 日，广东省高院出具（1999）粤高法民初 3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3 号判决书”），判定：①深物业集团应在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将土地使用权中所属份额过户至基永公司名下；②基永公司应当在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后 60 日内支付 14,386 万元转让款。2001 年 11 月 27 日，深物业集团向广东省高院申请强制执行，由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工行对公司查封财产提出异议，经广东省高院裁定，解除了对基永公司约 1 万平方米房产的查封。深物业集团认为该裁定适用法律错误，向广东省高院提出异议。

2005 年 9 月，广东省高院向深圳市国土房产登记部门送达了解封裁定，上述约 1 万平方米房产被正式解封。

2006 年 1 月，广东省高院出具（2002）粤高法执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因出现①公司尚未将土地使用权中所属份额过户至基永公司名下；②查明被执行人基永公司目前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公司也未能提供执行的财产等两种情形，故 3 号判决书第二判项“基永公司应当在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后 60 日内支付 14,386 万元转让款”中止执行，中止执行的情形消失后恢复执行。

2006 年 3 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规定，深物业集团在本案中申请查封的嘉宾大厦的其他房产已被自动解封。2009 年 9 月，深物业集团收到广东省高院送达的（2002）粤高法执字第 1-1 号《恢复执行通知书》，称决定恢复执行公司申请执行基永公司拖欠深物业集团嘉宾大厦项目转让款的案件。

2009 年 10 月，深物业集团收到广东省高院送达的（2002）粤高法执字第 1-2 号《执行裁定书》。该裁定称：恢复本案执行是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全国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的要求”而进行的，经广东省高院向深圳市车管所、深圳市证券结算机构、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及被执行人的开户银行等单位调查，被执行人——基永公司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为此，广东省高院裁定：①终结（2002）粤高法执字第 1 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②本案具备执行条件时，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

深圳市龙园凯利恒丰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华能金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金地公司）依据 2011 年签订的深地合字（1992）0228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二补充协议书》和深圳市政府《关于研究问题楼盘处理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481 号）已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将金利华大厦土地登记至其名下。

2012 年 4 月，深物业集团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代位权诉讼，以（1999）粤高法民初 3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对基永公司的债权为依据，起诉基永公司的债务人深圳总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利公司”），要求其在对基永公司所负的债务范围内向深物业集团清偿。同时，华能金地公司与总利公司的管理层高度混同，深物业集团认为华能金地公司与总利公司存在重大关联关系，故深物业集团同时起诉华能金地公司，要求对总利公司应当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3年9月11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12）深罗法民二初字第11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深物业集团诉讼请求。深物业集团不服该判决，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年3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深中法商终字第4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深物业集团上诉，维持原判。

鉴于本案暂未发现可执行财产，深物业集团已对应收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金利华商业广场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5年8月，深物业集团以债权人的身份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偿债，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破产立案听证会，目前尚未有其他进展。

### 3. 建安集团

① 刘文生与建安集团、建安江西分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诉讼标的为1,218万元及利息；刘文生与建安集团、建安江西分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诉讼标的为2,010.78万元及利息，两案合并审理并于2016年6月22日一审开庭，2017年11月17日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赣中民一初字第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刘文生归还借款1,218.00万元及其利息，自2015年1月1日开始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付；（2015）赣中民一初字第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刘文生归还借款1,985.00万元及其利息，自2015年3月25日开始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付。两案合并一审判决建安集团共需支付3,203.00万元及其利息（自2015年至付清之日止，月利率2%计算），建安集团已提起上诉，截止2017年12月31日暂未判决，

② 赣州安泰建筑劳务公司与建安集团、建安江西分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诉讼标的为135.23万元（含超期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2017年3月31日（2016）赣0791民初4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清偿工程款共计312,310.42元，2017年10月18日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赣07民终2404号终审判决书撤销443号民事判决、由上诉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日内支付被上诉人赣州安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工程余款205,095.00元及其利息（利息从2016年3月21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付清款时止，利随本清）。

目前因为上述两个案件、已查封冻结建安集团银行存款44,293,775.52元

### 4. 深投控

#### (1) 深圳市水产公司案件

2004年1月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深中法民二初字第478号、第479号、第4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市水产公司须偿还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贷款本金计40,000,000.00元及相应银行利息计9,387,279.73元（暂计至2004年6月20日止）和诉讼受理费、保全费计503,201.46元；商贸控股公司因对其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被法院查封商贸控股公司所持深圳

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2.88%股份。

2004年6月28日，商贸控股公司与深圳市水产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达成协议，由商贸控股公司支付计 42,503,201.46 元给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剩余借款利息予以免除(尚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上级机关批准)。2004年6月28日，商贸控股公司已代深圳市水产公司偿还借款及利息计 42,503,201.46 元。

同时，商贸控股公司与深圳市水产公司签订协议，深圳市水产公司承诺于商贸控股公司代偿后三年内还清代偿款 42,503,201.46 元，并提供如下担保：(1) 深圳市水产公司因南山第五工业区厂房拍卖一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国家赔偿 25,000,000.00 元，法院已受理并在审理过程中，深圳市水产公司同意该项索赔所获得的赔偿款全部用于偿还商贸控股公司；(2) 深圳市水产公司以其所拥有产权的盐田海鲜批发市场的全部物业作为偿还商贸控股公司的担保。

商贸控股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12 日依法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深圳市水产公司提请查封及强制执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8 月 25 日下达(2004)深中法执字第 1447 号、1448 号、144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深圳市水产公司的银行存款；查封、扣押深圳市水产公司的财产。10 月 15 日法院查封了深圳市水产公司位于盐田的海鲜批发市场物业。

2007 年 5 月 22 日，深投控决定通过拍卖手段处置深圳水产公司拥有的盐田水产海鲜批发市场以偿还本公司债务。但 2008 年年底因另一国家赔偿案，应法院要求暂缓执行。法院要求将国家赔偿案与本案执行挂钩处理，目前国家赔偿案尚未审结。

## (2) 深港工贸公司债权纠纷案件

深圳市深港工贸公司于 1997 年至 2002 年间先后分三次向原商贸控股公司借款，其中：两笔债权本金人民币 715 万元及 3000 万元已向法院提起诉讼，且于 2008 年 9 月 16 日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2008)深罗法民二初字第 1336 号民事调解书）。但对方因无有效财产而中止执行。另一笔款本金 1287 万元，利息 761 万元，双方达成和解（(2007)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56 号民事调解书）。法院冻结变卖了月亮湾土地 t102-1 地块，获得 1803 万元款项，本公司分得 1000 万元拍卖款，剩余部分因无财产可供执行现中止。

## (二) 担保事项

### 1. 深投控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投控本部为其下属子公司和市国资委直管企业等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31,938.12 万元。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单位	与被担保单位关系	担保余额	其中：逾期金额	被担保企业现状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10,000.00		正常经营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讯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2,263.78		正常经营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直管企业	400,000.00		正常经营
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及控股企业	18,842.24		正常经营

深圳市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	200.00	200.00	正常经营
深圳市曙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	482.10	482.10	正常经营
深圳市种子种苗公司	其他企业	150.00	150.00	正常经营
合 计		431,938.12	832.10	

2. 高新投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投年末担保责任余额：

项 目	金 额（万元）
融资担保	412,005.00
商业担保	3,529,041.21
金融产品担保	5,655,175.34
合 计	9,596,221.55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投代被担保单位偿还且尚未收回的银行贷款本息共计 215,188,302.42 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单位	放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代偿总额	已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金额	2017 年进展情况
1	奥科科技公司	深圳市商业银行	300,000.00	2004/3/1		127,758.43	105,000.00	22,758.43	已执行完毕
2	深圳协雅精密工业制品公司	深圳华夏银行	10,000,000.00	2006/1/19		9,403,939.19	3,117,396.30	6,286,542.89	法院裁定执行中止,已向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
3	深圳佳美威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商业银行高新技术区支行	3,000,000.00	2005/4/8		1,942,876.70	610,347.00	1,332,529.70	法院裁定终结执行
4	深圳远望城多媒体电脑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田背支行	2,300,000.00	1999/11/1		116,470.42	71,592.39	44,878.03	判决高新投胜诉,执行中
5	深圳市新码通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科学技术局	1,000,000.00	2001/2/1	2002/2/1	1,000,000.00		1,000,000.00	法院裁定终结执行
6	深圳市超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科学技术局	1,000,000.00	2003/8/20	2004/8/20	430,000.00		430,000.00	正在执行中
7	深圳市赛琪模具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00,000.00	2008/3/1		1,723,974.64	1,687,913.60	36,061.04	法院裁定终结执行
8	深圳市勤辉环球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00,000.00	2007/11/6	2008/11/6	1,320,692.60	908,400.00	412,292.60	法院裁定执行中止
9	深圳市振华新科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5,800,000.00			733,428.56		733,428.56	执行中
10	深圳市大有丰广告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100,000.00	2010/3/1	2011/3/1	1,922,129.14	57,134.57	1,864,994.57	执行中

中级  
协雅

11	深圳市安吉龙科技有限公司	福田区科学技术局	1,000,000.00	2004/10/1		500,000.00		500,000.00	再审已审结，高新投公司败诉
12	荷力隆蜂窝纸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00	2012/1/17		328,284.61	328,284.61		
13	深圳东利源实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740,000.00	2012/7/12		5,225,213.74		5,225,213.74	已申请执行，执行异议裁定
14	深圳名阁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200,000.00	2012/7/22		1,096,981.11		1,096,981.11	已申请执行
15	深圳市世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5,126,000.00	2012/12/6		4,620,155.45		4,620,155.45	已申请执行
16	北京立高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00,203.90	保函签发之日	2014/7/14	2,000,203.90		2,000,203.90	已申请执行
17	云南楚雄锦华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	2,000,000.00	2013/10/17		2,000,000.00	1,977,821.78	22,178.22	已申请执行，于16年收到197.78万元
18	青岛远征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	2,163,623.75	2013/9/12		2,163,623.75		2,163,623.75	已申请执行
19	江苏中美华铁塔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融兴村镇银行	3,257,605.21			3,257,605.21		3,257,605.21	已申请执行
20	浙江宁腾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3,500,000.00	2013/3/11		3,500,000.00		3,500,000.00	已申请执行，拟申请破产重组
21	深圳市裕华兴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953,421.25			2,953,421.25	2,953,421.25		已于2017年10月31日全部追回
22	深圳市彩纳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010,163.50	2013/7/10	2014/7/10	2,010,163.50		2,010,163.50	已申请执行



23	深圳市宝德得宝塑胶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5,651,848.50	2014/1/1	2015/1/1	5,651,848.50	4,457,692.00	1,194,156.50	已执行,于2017年10月26日追回445.77万元,剩余119.42万元
24	深圳市欧撒奴寝室用品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4,174,621.46	2013/1/14	2014/1/14	4,174,621.46	4,174,621.46		已于2017年10月17日全部追回
25	深圳市富维美电子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800,471.87	2012/7/6	2013/7/6	800,471.87	17,600.00	782,871.87	已申请执行,暂时终本
26	深圳市港运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7,123,840.44	2012/7/20		7,023,840.44	4,087,301.77	2,936,538.67	已进入破产程序
27	深圳市文亿丰果品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3,854,582.64	2013/4/9		3,854,582.64		3,854,582.64	已申请执行
28	深圳松显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379,425.43	2013/9/22	2014/9/22	2,379,425.43		2,379,425.43	已申请执行
29	深圳市新兴隆禽蛋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2,340,469.47	2013/4/10	2014/4/10	2,340,469.47		2,340,469.47	已申请执行
30	深圳市泰丰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5,000,000.00	2013/9/29	2014/9/29	19,952,107.50	17,577,788.00	2,374,319.50	已申请执行,抵押房产在拍卖过程中以物抵债。
31	深圳市泰丰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8,000,000.00	2013/4/27	2014/4/27	4,115,298.00		4,115,298.00	法院裁定终本
32	深圳市瑞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3,200,000.00	2014/10/31	2015/4/30	3,243,660.06		3,243,660.06	已判决、已申报债权
33	深圳市坤铭科技有先公司	宁波银行	4,500,000.00	2014/1/28	2015/1/28	3,482,120.35		3,482,120.35	已申请执行

34	深圳市泰丰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5,000,000.00	2013/10/10	2014/9/29	3,585,357.01		3,585,357.01	法院裁定终本
35	深圳市蜜丝罗妮鞋业连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6,000,000.00	2014/3/17	2015/3/17	4,662,861.13		4,662,861.13	已申请执行, 张贴抵押房产拍卖公告
36	深圳市万虹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4,000,000.00	2014/7/1	2015/6/30	3,418,796.76		3,418,796.76	已申请执行
37	深圳市安思科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8,500,000.00	2014/8/6	2015/6/21	7,931,309.09		7,931,309.09	已申请强制执行
38	深圳市海霸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10,000,000.00	2013/8/15	2014/8/15	7,566,680.45		7,566,680.45	已申请强制执行
39	深圳市古丰沅茶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8,000,000.00	2013/11/20	2014/11/20	7,354,217.21		7,354,217.21	法院裁定终结执行
40	深圳市鸿鹏飞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12,000,000.00	2014/1/10	2015/1/10	4,955,553.74		4,955,553.74	胜诉, 已执行立案
41	深圳市鹏桑普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5,000,000.00	2014/6/20	2015/6/20	4,019,565.00		4,019,565.00	已申报债权
42	深圳市汉威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3,000,000.00	2014/11/27	2015/5/27	2,836,247.29		2,836,247.29	已起诉
43	深圳市芳都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6,000,000.00	2014/10/21	2015/10/20	4,576,128.65	1,264,622.67	3,311,505.98	审理中
44	深圳市中显微电子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2,700,000.00	2014/11/11	2015/9/11	2,356,154.67		2,356,154.67	破产重整
45	深圳市民联商贸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3,000,000.00	2014/9/29	2015/9/21	1,966,464.48	630.21	1,965,834.27	已申请强制执行
46	深圳市松脉木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0,000,000.00	2014/10/8	2015/10/8	7,308,643.31		7,308,643.31	已起诉
47	云南荣涛贸易有限公司	宝生村镇银行	2,375,000.00	2015/4/15		2,374,994.67	144,084.45	2,230,910.22	已申请执行

48	北京多元顺成制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58,600.00	2015/5/28		558,600.00		558,600.00	已申请执行
49	重庆建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040,961.65	2015/6/9		4,040,961.65		4,040,961.65	缺乏有效财产线索, 暂时终本
50	北京立高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026,000.00	2015/6/30		3,026,000.00		3,026,000.00	已申请执行
51	湖南吉祥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1,600,000.00	2015/10/19		11,600,000.00		11,600,000.00	已申请执行
52	深圳市松脉木业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4,000,000.00	2014/12/16	2015/12/16	2,810,365.50		2,810,365.50	已起诉
53	深圳市康友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8,000,000.00	2013/11/14	2015/11/14	4,301,661.14		4,301,661.14	已申报债权
54	深圳市腾龙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18,000,000.00	2015/6/4	2016/6/4	14,417,336.59	759,100.00	13,658,236.59	已申请以物抵债
55	深圳市旭源达木业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1,000,000.00	2015/1/12	2016/1/12	8,550,294.78		8,550,294.78	已公告抵押房产拍卖裁定
56	深圳市雷峰村工艺品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2,500,000.00	2015/10/19	2016/10/19	2,178,522.43		2,178,522.43	已判决
57	深圳市雄风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8,000,000.00	2013/12/24	2015/12/24	715,992.90		715,992.90	已起诉
58	深圳华祥荣正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5,000,000.00	2014/6/26	2015/6/26	20,168,031.41		20,168,031.41	已申请强制执行
59	深圳国泰华纺织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8,000,000.00	2015/7/8	2016/7/1	3,767,162.22		3,767,162.22	已起诉
60	深圳市特灵通数码通讯发展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0,000,000.00	2015/6/11	2016/6/8	6,490,677.00		6,490,677.00	已起诉
61	深圳市万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000,000.00	2015/8/19	2016/8/19	2,956,107.48		2,956,107.48	已开庭审理

62	深圳市天翔劳务 劳务派遣服务有 限公司	兴业银行	22,000,000.00	2014/9/28	2015/9/28	12,477,270.00	-0.25		2017年8月 10日收到回 款
63	深圳市芳都饮食 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2,000,000.00	2013/4/1	2015/4/1	5,723,949.05	5,723,949.05		2017年1月 24日收到回 款,已结案
64	广东金泽润技术 有限公司	融兴银行	500,000.00	2017/4/1	2018/4/1	500,000.00		500,000.00	已起诉
65	湖南湘源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3,261,000.00	2013/4/18	2015/2/9	3,000,000.00		3,000,000.00	尚未起诉
66	福建省亿鑫建设 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合计			369,537,839.07			277,690,273.53	50,024,700.86	215,188,302.42	

### 3. 深物业集团

(1) 深物业集团子公司东莞市国贸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属暂定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申请时需提交企业破产、解散等清算情况发生后的商品房住房质量担保函。东莞市国贸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缴纳了 12,402,160.00 元保证金后，由其出具了 9 份不可撤销的商品房住房质量担保函，其中 1 份 1,468,870.00 元的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8 份 10,933,290.00 元的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为业主担保：深物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98,242.00 万元。该担保事项是房地产开发商为小业主购买公司商品房所提供的担保，为行业内普遍现象。

(3) 深物业集团与深圳市美丝实业有限公司的民事诉讼过程中（见（十三）2、（2）A、），为保护诉争的梅林厂房、综合楼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深物业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申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原深房地字第 0103139 号、0103142 号房地产证载明的土地房产予以查封，并根据民事诉讼法的规定提供了深物业集团自有物业-国贸广场合计 41 套房产作为此案件财产保全担保。该房产合计 8,342.24 平方米，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4,913.79 万元。

### 4. 深房集团

深房集团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按揭贷款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及期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 限	未结算金额（万元）
翠林苑	至办理完房产证抵押登记并交由银行保管	2,454.00
天悦湾一期	至办理完房产证抵押登记并交由银行保管	4,153.00
合 计		6,607.00

### （三） 承诺事项

#### 1. 深投控

深投控与国新(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有资本公司），国有资本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0 亿元，深投控承诺 2026 年 6 月前以货币出资 160 亿元，占注册资本比 15.6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投控对国有资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30.14 亿元。

#### 2. 物业集团

项 目	期 末 数
已签约但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大额发包合同	414,958,289.09
合 计	414,958,289.09

### 3. 深房集团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大额发包合同	245,497,748.08	766,438,175.20
合 计	245,497,748.08	766,438,175.20

### 4. 国信证券

#### (1) 资本性承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大额发包合同	490,720,855.16	597,272,650.16
合 计	490,720,855.16	597,272,650.16

(2) 经营性承诺根据国信证券因租赁办公场所而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剩余租赁期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354,196.1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21,620,402.7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53,379,848.24
3 年以上	66,504,970.22
合 计	408,859,417.33

(3) 其他承诺国信证券作为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集合计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允价值计人民币 941,067,915.84 元，其中计人民币 920,503,920.00 元为 B 份额，一旦集合计划全部收益不足以支付份额 A 收益且 C 份额持有人本金不足以支付份额 A 收益，国信证券将以持有的 B 份额为限弥补份额 A 持有人的约定收益及本金；其中计人民币 10,021,230.70 元为劣后级份额，一旦集合计划出现亏损，国信证券将以持有的份额为限对集合计划的亏损进行弥补；其中计人民币 10,542,765.14 元为国信证券持有的普通份额。同时，国信证券持有的份额退出受到合同约定的限制。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 深投控

深投控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将持有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9,484,302 股 A 股股份（其中首发前限售 A 股为 13,431,784 股，无限售流通 A 股为 66,052,518 股，合计占深深宝总股本的 16%）全部无偿划转给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 (二) 国信证券

1. 2018 年 1 月 30 日，国信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成稽调查通字[18001]号）。因国信证券保荐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

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国信证券立案调查。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案件仍在调查中。

2. 2018年2月7日，国信证券完成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证券简称“18国信02”，证券代码“114299”，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实际募集资金20亿元，计息期限为359天，最终票面年利率为5.40%。

3. 2018年3月9日，国信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经营范围包括：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和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另类投资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分两期缴纳，首期出资15亿元，第二期出资15亿元。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于2018年3月19日兑付本息合计人民币52.775亿元。

5. 2018年4月23日，国信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2017年末总股本8,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1,230,000,000元。

6. 2018年4月23日，国信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司2015年度配股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 （三）通产集团

2017年10月23日，通产集团之控股子公司通产丽星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产丽星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本交易事项已经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1月25日出具的深投控[2018]59号文件进行批复，此交易事项预计在2018年完成。

2018年3月21日，通产丽星董事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通产丽星以股本364,948,9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24.74万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31,637.08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城建集团

#### 1. 对深圳岁宝城建集团贷款及担保事项

##### （1）与华侨城建行的借款：

1993年9月，城建集团与岁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岁宝集团”）签订《协议书》，约定：岁宝集团以城建集团名义向银行贷款1,000.00万美元，期限一年，由岁宝集团负责还本付息并实际承担借贷方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岁宝集团以其在深圳岁宝国际游艇俱乐部有限公司51%股权以及其拥有的部分物业作为担保。同年10月，城建集团向建行沙河支行（后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以下简称“华侨城建行”）分别贷款3,800.00万港元和470.00万美元，并于同年11月和1994年2月按岁宝集团(深圳)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惠好实业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深圳岁宝”)《关于履约转款的函》的要求,将上述两笔款项通过深圳市金属材料公司转给深圳岁宝。

因贷款未能按期偿还,华侨城建行于1996年10月和1997年10月两次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城建集团于1998年6月至7月向华侨城建行代偿还了港币本金3,800.00万元和港币利息15,098,380.18元以及美元本金470万元和美元利息1,580,315.21元。上述款项折合人民币101,851,008.92元。

城建集团向省高院提起诉讼,2000年1月23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1998)粤法经二初字第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岁宝集团和深圳岁宝返还城建集团美元470.00万元和港币3,800.00万元及其利息,同时赔偿城建集团的经济损失美元34,935.00元和港币217,260.00元及其利息损失,并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完毕。

岁宝集团不服上述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01年2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00)经终字第1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02年8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将岁宝集团持有的“岁宝热电”(股票代码600864)35,465,100.00股法人股全部拍卖;2003年8月份城建集团收到该笔拍卖款人民币80,582,183.45元。

2003年9月26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1)粤高法执字第17-1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中止执行。

## (2)与招商银行深圳东门支行的借款

1994年2月,城建集团为岁宝集团向招商银行贷款出具了美元3,000.00万元贷款额度的《不可撤销担保书》,1994年5月,招行深圳东门支行向岁宝集团提供美元1,500.00万元和人民币2,0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及美元1,500.00万元的信用证授信额度,但深圳岁宝公司实际收到招行深圳东门支行支付的贷款为美元1,167.00万元和人民币2,000.00万元。上述借款到期后,岁宝集团一直没有偿还欠款。1999年招行深圳东门支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同年5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1999)深中法经调初字第29号”及“(1999)深中法经调初字第31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岁宝集团承担美元1,167.00万元及利息的还款责任,城建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城建集团于1999年11月与招行深圳东门支行达成执行和解,约定由城建集团对该美元及人民币贷款承担保证责任本息金额的一半(折合人民币9,500.00万元)转为城建集团的贷款,另一半在2000年12月20日之前还清,建设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城建集团签订的借款合同的担保人。截止2001年12月30日,城建集团已向招行东门支行支付借款本金美元1,167.00万元(折人民币96,759,465.00元),借款利息美元6,448,089.66元(折人民币53,463,783.45元),人民币借款本金20,000,000.00元,人民币借款利息22,657,404.69元;另外城建集团支付执行费人民币1,094,772.08元,以上实际支付给招行东门支行款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93,975,425.22元。2004年末,城建集团根据深圳中院终审判决按8.70%的年利率补提代岁宝偿还的招行美元借款的利息人民币15,959,100.00元(补提利息期间为1995年9月5日至2000年8月2日),截止2008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利息尚未支付给招行东门支行。

2001 年 5 月城建集团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立案再审, 同年 7 月 1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仍然判决城建集团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但将利率由年 11%减至 8.70%; 城建集团于 2004 年再次向省高院提起上诉, 省高院于 2005 年 2 月 28 日下达了终审判决, 维持一审判决。

2014 年 11 月 24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2013) 深中法破字第 49-1 号和 2014 年 12 月 2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2013) 深中法破字第 49-2 号对深圳惠好实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裁定, 确认包括城建集团在内的 12 位债权人的债权。城建集团申报的上述 1、2 借款事项相关的债权为 344,328,208.16 万元, 确认金额为 293,914,072.09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城建集团账面反映: 其他应收款-岁宝集团 189,442,251.25 元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五) 深物业集团

2018 年 3 月 29 日, 经深物业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595,979,092.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 (含税), 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178,793,727.6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预案将经深物业集团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 (六) 深房集团

深房集团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深房集团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七) 建安集团

2018 年 1 月 10 日建安集团将建安大厦 1A 等共计 52 套商业、办公物业抵押担保, 抵押权人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签订三方委托贷款合同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 6 亿元、贷款期限为 4 年 (2018.1.11--2022.1.11), 年固定贷款利率 6.175%, 每季计息一次, 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建安集团将建安大厦 1A 等共计 52 套商业、办公物业 (建筑面积合计为 10,183.21 平方米) 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抵押权人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房估字【2018】第 020 号报告书, 该评估物业在 2018 年 1 月 6 日的市场价值为 903,879,900.00 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国信证券

#### 1. 出具告慰函

2009 年 6 月 5 日, 国信证券就国信香港公司向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KONG) LIMITED (渣打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及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出具告慰函, 国信证券确认知晓 STANDARD CHARTERED BANK、其各分行及/或附属公司与关联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KONG) LIMITED 渣打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 现时提供予国信证券之一个或多个子公司的

一切融资以及进行的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以及银行未来可能向国信证券提供融资或是金融衍生产品交易。鉴于银行提供和/或继续提供前述融资、给予国信证券子公司任何信贷或其他融资、或进行和/或继续进行金融衍生产品交易或其他交易，国信证券向银行保证，不允许子公司在完全清偿其对银行之负债、或履行其对银行之义务之前，进行清算（无论自愿清算或强制清算）或与其债权人达成任何债务重组协议或安排。国信证券确认，本告慰函将适用于银行今后可能向子公司提供之全新的或额外新增的任何融资或金融衍生产品交易。本告慰函并不构成对国信证券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或责任。2011年2月22日，国信证券就国信香港公司向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KONG) LIMITED（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及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出具新的告慰函并取代 2009年6月5日的告慰函。

国信证券根据 2011年7月的董事会决议，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亚洲”）出具告慰函，国信证券确认知晓工银亚洲现时提供给国信香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一切融资，以及工银亚洲未来可能向国信香港公司提供其他融资。国信证券向工银亚洲保证国信证券不允许国信香港公司在完全清偿其对工银亚洲之负债、或履行其对银行的义务之前，进行清算（无论自愿清算或强制清算）或与其债权人达成任何债务重组协议或安排。国信证券确认，本告慰函之承诺将适用于工银亚洲今后可能向国信香港公司提供之全新的或额外新增的任何融资。

国信证券于 2015年2月11日、2016年4月11日和 2017年4月11日就子公司国信香港公司与工银亚洲签署的授信协议向工银亚洲、华商银行再次出具知会函，声明国信证券在华商银行开立银行账户并在该账户内安排存款，该账户内存款金额在任何时间不低于国信香港公司在所签署授信协议范畴内实际使用的借款金额。国信证券经 2012年11月20日董事会决议，就国信香港公司融资事项向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出具安慰函，本公司声明并确认：国信证券将维持对国信香港公司 100%的控股，如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动，将知会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国信证券将关注国信香港公司持续合规经营、充分偿付能力，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应尽的义务；国信证券将不采取令国信香港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应尽义务的行动，对将影响国信香港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国信证券将知会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国信证券和国信香港公司将向永丰银行香港分行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国信香港公司还将在合理情况下提供永丰银行香港分行所要求的其它财务资料；国信证券将对国信香港公司经营进行检查并将尽力提供支持和协助，以使国信香港公司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的应尽义务；此安慰函并不对国信证券构成担保责任和义务。

国信证券于 2015年2月10日、2015年9月29日和 2017年6月30日就国信香港公司融资事项向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出具安慰函，国信证券声明并确认：国信证券将维持对国信香港公司 100%的控股，如控股权情况发生重大变动，将知会永丰银行香港分行；本公司将关注国信香港公司持续合规经营、充分偿付能力，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应尽的义务；国信证券将不采取令国信香港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应尽义务的行动，对将影响国信香港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国信证券将知会永丰银行香港分行；国信证券和国信香港公司将向永丰银行香港分行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国信香港公司还将在合理情况下提供永丰银行香港分行所要求的其

它财务资料；国信证券将对国信香港公司经营进行检查并将尽力提供支持和协助，以使国信香港公司履行对永丰银行香港分行的应尽义务；此安慰函并不对国信证券构成担保责任和义务。

国信证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就国信香港公司融资事项向大新银行出具安慰函，国信证券声明并确认：国信证券将维持对国信香港公司 100%的控股，如控股权情况发生重大变动，将知会大新银行；国信证券将关注国信香港公司持续合规经营、充分偿付能力，履行对大新银行应尽的义务；国信证券将不采取令国信香港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履行对大新银行应尽义务的行动，对将影响国信香港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国信证券将知会大新银行；国信证券和国信香港公司将向大新银行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国信香港公司还将在合理情况下提供大新银行所要求的其它财务资料；国信证券将对国信香港公司经营进行检查并将尽力提供支持和协助，以使国信香港公司履行对大新银行的应尽义务；此安慰函并不对国信证券构成担保责任和义务。

2017 年 4 月 5 日，国信证券就子公司国信香港公司的融资事项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出具承诺函，国信证券确认知晓中国建设银行现时提供给国信香港公司一切融资，声明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专户内安排存款，该账户内存款金额在任何时间不低于国信香港公司在所签署授信协议范畴内实际使用的借款金额。

## 2. 深圳中心区土地建设

国信证券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与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以下简称“《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深圳福田区福华路与民田路交汇处西北角的土地使用权（宗地号为 B116-0080，以下简称“中心区地块”），该宗土地的用途为商业性办公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自 2008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58 年 4 月 17 日止。

根据《出让合同》所附的《土地使用规则》（系《出让合同》的组成部分）第 7 条的规定，国信证券应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按批准的施工设计图纸动工施工。根据《土地使用规则》第 8 条的规定，国信证券应在 2012 年 4 月 18 日以前完成项目的竣工（地震、水灾、战争重大影响者除外）。

2012 年 2 月 22 日，国信证券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第一直属管理局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将中心区地块的开工时间调整为 2013 年 6 月 20 日前，逾期未完善手续或完善手续后未动工的，将依法收回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地块上的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20 日前竣工，国信证券逾期完成地上建筑物的，自本协议书规定的项目竣工提交验收之日起计收违约金，逾期 6 个月以内的，计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5%的违约金，逾期 6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的，计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10%的违约金，逾期 1 年以上 2 年以内的，计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15%的违约金，逾期 2 年后仍未完成地上建筑物的，可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没收地上建筑物、附着物。

2015 年 6 月 25 日，国信证券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第一直属管理局签订《第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将中心区地块的竣工期限调整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前，国信证券逾期完成地上建筑物的，自本协议书规定的项目竣工提交验收之日起计收违约金，逾期 6 个月以内的，计

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5%的违约金，逾期 6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的，计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10%的违约金，逾期 1 年以上 2 年以内的，计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 15%的违约金，逾期 2 年后仍未完成地上建筑物的，可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没收地上建筑物、附着物。截至目前，推迟竣工期限的申请正在协调办理中。

### 3. 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

国信证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关于国信证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项，主要内容如下：（1）本次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 亿元（含 700 亿元，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该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本次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额度与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次级债券 600 亿元额度以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永续次级债券 200 亿元额度不共用；（2）本次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5 年（含 15 年），但发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永续债券的情况除外，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3）本次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可由国信证券或国信证券符合资格的全资附属公司为发行主体，并由国信证券、该全资附属公司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担保、出具支持函及/或维好协议，按每次发行结构而定。具体提供（反）担保、出具支持函及/或维好协议的安排等相关事宜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获授权小组按每次发行结构等情况确定。（4）本次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24 个月。

### 4. 开展融出资金债权资产证券化业务

国信证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国信证券开展融出资金债权资产证券化业务，主要内容如下：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基础资产，分别为公司作为资金融出方，合法开展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对其融资客户进行融资，所合法享有融资业务所产生的债权；资产证券化业务规模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资产负债委员会根据国信证券资产负债以及头寸余缺情况确定，可一次或多期发行；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期限安排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资产负债委员会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担保安排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资产负债委员会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本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 5. 企业年金计划

国信证券依据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按照上一年度工资总额及当年福利预算情况确定企业年金缴费总额，并为符合年金方案条件的员工缴纳企业年金。

国信证券企业年金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正式成立。该年金计划受托管理人和账户管理人为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国信证券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企业年金计划受托管理合同》，在合同存续期内，受托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企业年金基金投资政策。

#### 6. 国信香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国信香港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的常规业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计港币 1.475 亿元。

#### 7. 债券借贷

国信证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债券类别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国债	297,377,400.00	
金融债	84,009,690.00	
合计	381,387,090.00	

注：国信证券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全部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

### (二) 通产集团

#### 1. 受让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50%股权

根据深通产【2017】48 号《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股权受让相关事宜的批复》，通产集团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通产科技受让深圳中科创客学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50%股权。经通产科技委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了瑞华深圳专审字【2017】48360002 号《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鹏信资评报字【2017】第 041 号《关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项目涉及的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该事项已上报控股公司、市国资委审批、备案。

### (三) 深纺集团

根据深纺集团与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锦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合作协议，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为：2017 年的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 /5000 万元，原则上，偏光片及相关光学膜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在 2017 年不低于 70%。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的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 13.38 亿元/5,325.05 万元，偏光片及相关光学膜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为 61.89%，因此，2017 年净利润指标已达到业绩承诺金额，销售收入和偏光片及相关光学膜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两项指标业绩承诺未完成。

### (四) 深房集团

2016年9月14日起，深房集团开始谋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10月14日，公司公告，拟以发行A股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若收购完成，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将成为深房集团的控股股东。

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按计划推进中。

#### (五) 深圳国际

1. 深圳高速就其工程委托管理业务分别向深圳市运输委员会、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服务管理中心及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沿江公司」）及深圳市龙华建筑工务局提供港币17,90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币16,743,000元）、港币42,80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币68,226,000元）、港币119,38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币111,620,000元）及港币59,897,000元（二零一六年：无）的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2. 联合置地公司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龙华管理局签署相关土地出让协议并实施默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因政府部门职能变动，原联合置地公司向深圳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提供（二零一六：港币51,568,000元）的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变更为向深圳龙华新区重建办公室提供港币55,158,000元的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3. 于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高速就银行给予物业买家之房屋贷款向银行提供约港币496,872,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币198,616,000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担保条款，倘该等买家拖欠按揭款项，深圳高速有责任偿付欠付的按揭贷款以及拖欠款项之买家欠付银行的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深圳高速随后可接收有关物业的合法所有权。深圳高速的担保期由银行授出有关按揭贷款当日开始截至物业买家取得个别物业所有权证后届满。本集团董事认为，倘拖欠款项，有关物业的可变现净值足以偿付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连同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故未就该等担保作出拨备。

#### (六) 终止经营

##### 1. 终止经营损益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55,225,135.17	62,144,512.78
减：营业成本及费用	51,453,089.23	57,614,987.93
减值准备的计提及转回	148,211.52	23,178.80
加：投资收益		4,091,273.59
资产处置收益	22,720.00	-165,035.16
营业利润	3,646,554.42	8,432,584.48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23,155.82	39,535.58
终止经营业务利润总额	3,523,398.60	8,472,120.06

减：终止经营业务所得税费用	1,107,391.48	1,967,700.77
终止经营业务净利润	2,416,007.12	6,504,419.29
加：终止经营业务处置净收益（税后）	71,613,068.52	
其中：处置损益总额	104,895,528.48	
减：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33,282,459.96	
终止经营损益合计	74,029,075.64	6,504,419.2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损益合计	74,029,075.64	6,504,419.29

## 2.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深物业集团	16,707,303.60	-1,319,377.04	-15,077,965.92	162,696,113.54	1,288,425.32	-169,000,000.00

## 3. 其他说明

对于上述本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本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555,600.07	54.27		52,065,653.35	52.83	
1-2年	44,989,292.02	22.49		46,488,813.02	47.17	
2-3年	46,488,812.99	23.24				
合计	200,033,705.08	100.00		98,554,466.37	100.00	

##### （2）应收关联方账款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2. 其他应收款

##### （1）账龄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4,855,404.76	6.87	27,547,278.36	1,111,534,027.62	32.86	43,850,896.43
1—2 年	49,483,468.27	2.35	4,948,346.83	42,150,340.68	1.25	2,754,303.10
2—3 年	16,255,591.95	0.77	4,876,677.59	12,325,483.76	0.36	1,520,071.70
3 年以上	1,898,148,865.35	90.01	1,811,516,367.91	2,216,612,368.25	65.53	1,851,376,501.43
合 计	2,108,743,330.33	100.00	1,848,888,670.69	3,382,622,220.31	100.00	1,899,501,772.66

(2) 前五名债务单位情况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麒麟山庄	400,500,000.00	19.17	无息借款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04,567,457.22	14.58	无息借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05,003,088.10	9.81	有息借款及不良资产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公司	160,361,715.82	7.68	有息、无息借款
香港迅捷建筑有限公司	105,102,871.69	5.03	往来款
小 计	1,175,535,132.83	56.00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209,113.51
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9,500,000.00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7,261,817.41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04,567,457.22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27,782.11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05,003,088.10
深圳市信息技术时代杂志社有限公司	3,501,992.70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	48,500,000.00
深圳市粤剧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33,500,000.00
深圳高新区开发建设公司	7,000,000.00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1,350.07
深圳市法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400,000.00
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00,000.00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8,500,000.00
深圳女报杂志社	2,325,000.00
深圳游泳跳水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
深圳市体育馆体育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
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比利时)有限公司	1,538,968.25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324,136.00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60,385,000.00
深圳市第四幼儿园	415,000.00
小 计	1,017,510,705.3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637,382,949.29	130,271,727.60	27,507,111,221.69
对其他企业投资	1,510,528,223.34	77,463,156.00	1,433,065,067.34
对联营企业投资	2,437,672,441.99		2,437,672,441.99
合 计	31,585,583,614.62	207,734,883.60	31,377,848,731.0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835,368,315.73	130,271,727.60	14,705,096,588.13
对其他企业投资	9,157,674,107.76	2,517,463,156.00	6,640,210,951.76
合 计	23,993,042,423.49	2,647,734,883.60	21,345,307,539.89

## (2)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92,321,490.75		792,321,490.75	33.53			549,905,362.8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6,410,241.64	2,160,850,400.00	3,507,260,641.64	41.80			75,934,895.00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43,669,879.84	5,152,800,000.00	6,196,469,879.84	74.53			64,726,503.79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6,244,213.79		336,244,213.79	100.00			25,054.42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8,367,350.57		958,367,350.57	100.00			37,930,500.00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8,059,943.56	1,500,000.00	289,559,943.56	100.00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8,519,568.67		868,519,568.67	45.78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成本法	668,000,000.00		668,000,000.00	100.00			96,170,651.91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3,153,540.87		103,153,540.87	100.00			1,937,600.00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757,318.20		67,757,318.20	63.82	6,948,350.00		68,468,201.46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357,922.64		800,357,922.64	63.55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1,709,265.55		351,709,265.55	99.76	123,323,377.60		
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6,280,126.39	36,764,592.00	813,044,718.39	100.00			14,193,182.79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9,783,361.86		159,783,361.86	100.00			8,471,208.06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96,458.95		41,696,458.95	60.00			1,680,000.00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3,034,985.10		113,034,985.10	100.00			3,446,276.00
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498,465.06		15,498,465.06	100.00			27,277,704.71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7,615,071.10	-347,615,071.10					4,239,508.19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3,938,900.67	-38,889,597.00	255,049,303.67	100.00			17,079,507.31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9,934,701.29	70,261,684.98	350,196,386.27	100.00			12,378,925.16
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2,614,834.93	11,392,458.43	214,007,293.36	100.00			
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4,786,043.11	4,006,212.63	218,792,255.74	100.00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327,120.00		41,327,120.00	100.00			
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584,401,138.03		584,401,138.03	100.00			3,647,753.33
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	成本法	11,011,803.11	-11,011,803.11					491,379.8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成本法	53,453,772.61		53,453,772.61	50.00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829,590.89		34,829,590.89	40.00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500,000.00	496,237.71	19,996,237.71	100.00			
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2,136,029.32		392,136,029.32	100.00			5,277,299.70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28,155,855.00		2,428,155,855.00	44.24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90,799,322.23	13,546,595.19	1,204,345,917.42	100.00			11,230,000.00
深圳市实验幼教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24,926.64	10,024,926.64	100.00			
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87,997.19	15,087,997.19	40.00			18,758,349.63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82,800,000.00	1,382,800,000.00	100.00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30,000,000.00	4,230,000,000.00	41.00			
合计		14,835,368,315.73	12,802,014,633.56	27,637,382,949.29		130,271,727.60		1,023,269,864.11

## (3) 对其他公司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	成本法	29,980,000.00	98,762,889.40	128,742,889.40	100.00			
深圳市兰科植物保护研究中心	成本法	31,530,000.00		31,530,000.00	100.00			107,054.70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459,872.00	118,654,408.89	131,114,280.89	100.00			
深圳大剧院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4,192,272.53	24,192,272.53	100.00			
深圳市法官培训中心	成本法	9,000,000.00	917,358.06	9,917,358.06	100.00			
深圳市粤剧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2,557,392.56	12,557,392.56	100.00			
深圳市检察官训练基地	成本法	28,650,000.00	4,617,656.26	33,267,656.26	100.00			
深圳市信息技术时代杂志社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30,000.00	-3,030,000.00	0.00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成本法	829.76		829.76	100.00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00,000,000.00	-4,600,000,000.00	0.00				
深圳市大运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深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66,463,156.00		66,463,156.00	80.00	66,463,156.00		
深圳市深投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		
香港柏强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60,250.00	-5,060,250.00					
深圳云海山庄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828,072.80	14,828,072.80	100.00			
深圳市演出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97,228.45	3,997,228.45	100.00			
深圳人大干部培训中心	成本法		120,021,731.92	120,021,731.92	100.00			
深圳市荔园酒店	成本法		65,797,666.95	65,797,666.95	100.00			201,556.59

深圳市妇女儿童发展中心	成本法		3,768,667.30	3,768,667.30	100.00		
深圳市公路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	成本法		7,498,002.98	7,498,002.98	100.00		748,100.00
深圳音乐厅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10,502.83	210,502.83	100.00		
深圳市五洲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8,966,635.10	278,966,635.10	100.00		
深圳市东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989,882.95	65,989,882.95	100.00		
深圳市彩田幼儿园	成本法		3,439,549.23	3,439,549.23	100.00		
深圳市第六幼儿园	成本法		5,544,775.90	5,544,775.90	100.00		
深圳市第十一幼儿园	成本法		3,336,696.34	3,336,696.34	100.00		
深圳市教育幼儿园	成本法		10,779,971.51	10,779,971.51	100.00		
深圳市第七幼儿园	成本法		6,484,094.94	6,484,094.94	100.00		
深圳市第三幼儿园	成本法		5,316,063.55	5,316,063.55	100.00		
深圳市第九幼儿园	成本法		3,153,582.68	3,153,582.68	100.00		
深圳市第四幼儿园	成本法		4,235,645.92	4,235,645.92	100.00		
深圳市南华幼儿园	成本法		2,753,374.47	2,753,374.47	100.00		
深圳市第二幼儿园	成本法		11,147,537.56	11,147,537.56	100.00		
深圳市第一幼儿园	成本法		4,160,137.39	4,160,137.39	100.00		
深圳市滨苑幼儿园	成本法		5,374,276.01	5,374,276.01	100.00		
深圳市第十幼儿园	成本法		3,011,926.83	3,011,926.83	100.00		
深圳市第五幼儿园	成本法		4,327,737.60	4,327,737.60	100.00		
深圳市华富幼儿园	成本法		3,528,101.72	3,528,101.72	100.00		
深圳市第十二幼儿园	成本法		3,124,577.73	3,124,577.73	100.00		

深圳幼儿园	成本法		5,100,275.37	5,100,275.37	100.00		
深圳市第八幼儿园	成本法		7,292,180.43	7,292,180.43	100.00		
深圳市实验幼儿园	成本法		8,446,688.69	8,446,688.69	100.00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	成本法		4,744,997.91	4,744,997.91	100.00		
深圳市莲花北幼儿园	成本法		4,007,225.44	4,007,225.44	100.00		
深圳市梅林一村幼儿园	成本法		4,917,951.14	4,917,951.14	100.00		
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1,485,625.00	231,485,625.00	100.00		
深圳市山水宾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936,653.90	8,936,653.90	70.00		
梅州市深梅友谊大厦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528,802.29	39,528,802.29	89.30		
深圳市留学生创业园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5,547.05	1,985,547.05	57.14		
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000,000.00	54,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深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	成本法						1,244,073.44
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服务中心	成本法						293,215.42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30,000,000.00	-4,230,000,000.0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9,157,674,107.76	-7,647,145,884.42	1,510,528,223.34		77,463,156.00	2,594,000.15

(4) 对联营企业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比例(%)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00,204,294.71	37,468,147.28	2,437,672,441.99	17.40		

##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担保费	12,826,603.77		25,503,490.56	
借款利息	123,827,516.72		99,007,913.82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204,577,626.63	41,379,805.01
经营物业出租	704,456,335.35	619,258,534.65	265,967,097.70	398,276,679.52
房地产出售	2,121,786,026.83	1,635,568,053.67	3,318,624,453.31	2,243,572,386.00
停车场收入	3,553,471.16	6,943,186.88	6,423,720.94	9,099,276.29
其他业务收入	8,391,970.37	63,795,587.52	1,984,347.33	39,320,391.72
合计	2,974,841,924.20	2,325,565,362.72	3,922,088,650.29	2,731,648,538.54

### 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5,863,864.26	2,223,855,055.5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468,147.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80,138.27	708,473,709.0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06.00	3,802,041.6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2,113,944.48	1,174,700,687.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423,176.64	
其他	263,778,691.18	
合计	2,999,727,968.11	4,110,831,493.7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